

提防

The Set of the Sail

假冒

這個世代的基督徒，
如果不想受宗教幌子愚弄瞞騙，
就必須親身去看，去聽。聲嘶力竭地
喊口號並不能自救。

陶恕 著

A. W. Tozer

葉瑞蓮 譯
楊慶球 導讀



提防假冒

作者：陶 恕

譯者：葉瑞蓮

責任編輯：戴子敬

美術設計：戴國基

出版兼發行：宣道出版社

香港新界葵芳葵樂街2-28號裕林工業中心B座10樓2室

通訊：香港九龍中央郵政信箱72289號

電話：(852) 2782 0055 傳真：(852) 2782 0108

電郵：info@cap.org.hk 網址：www.cap.org.hk

印刷者：陽光（彩美）印刷有限公司

© 宣道出版社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七年七月初版第一次印刷

版權所有

國際標準書號：978-988-8250-55-4/ 書目編號：4633

A. W. Tozer New Series 1

The Set of the Sail

Author : A. W. Tozer

Translator : Ip Sui-lin

Editor : Tai Tsz-king

Art Designer : Tai Kwok-kei

Publisher : China Alliance Press

Room 2, 10/F., Block B, Yee Lim Industrial Centre,

2-28 Kwai Lok Street, Kwai Fong, N.T., Hong Kong

Correspondence: P. O. Box 72289,

Kowloon Central Post Office, Hong Kong

Tel: (852) 2782 0055 Fax: (852) 2782 0108

E-mail: info@cap.org.hk Website: www.cap.org.hk

Printer : Sunshine (Caimei)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This book was first published in the United States by Moody Publishers, 820 N. LaSalle Blvd., Chicago, IL 60610 with the title *The Set of the Sail*, copyright © 1986 by The Moody Bible Institute of Chicago. Translated by permis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Chinese Copyright © 2017 by China Alliance Press

First edition, July 2017 2M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78-988-8250-55-4/ Cat. No. 4633

鳴謝

本書初版得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奉獻支持，得以順利出版，
謹此致謝，榮歸上帝。

航行，毋漂移

世上最關鍵的，不是
置身何方，而是
開步的方向。要安抵
天堂港口，我們得
航行，管它順風、逆風，
總要航行，
毋漂移，毋拋錨泊駁。

奧利弗·溫德爾·霍姆斯
(Oliver Wendell Holmes)

導讀

前言

- 1 把帆揚起
- 2 安靜的力量
- 3 真理的後盾
- 4 整全的信息
- 5 我信聖徒相通
- 6 試驗諸靈
- 7 左右逢源
- 8 祈禱何益？
- 9 分別為聖
- 10 信心的基石
- 11 救恩的抉擇
- 12 上帝的愛
- 13 認識上帝

14 不說不快	47
15 獻身何在？	51
16 人的陶造	55
17 引頸以待聖哲（一）	58
18 引頸以待聖哲（二）	62
19 真理瑰寶	66
20 心堅福至	69
21 上主引領	73
22 我以上帝為事業	78
23 宣講唯聖靈是賴	82
24 當真釋懷？	86
25 基督認證	88
26 昂首遠望	93
27 真理難尋（一）	98
28 真理難尋（二）	102
29 耶穌的倫理	106
30 我們走迷了	112
31 五種追求者	116

- 32 為善不辨
- 33 人不為己？
- 34 非信不行
- 35 普魯克之床
- 36 心無旁騖
- 37 別戀世俗
- 38 提防假冒
- 39 揀選的印記
- 40 教會概念不復見
- 41 將臨期的宣告
- 42 質勝於量
- 43 偷天換日
- 44 過猶與不及
- 45 聖經何用
- 46 調協調協

導讀

作為宣道會牧師，陶恕（1897-1963）的講道及寫作充滿了早期宣道會的特色。宣道會在二十世紀上旬還不算一個宗派，不強調歷史的傳統，以愛凝聚會眾、追求更深的屬靈生命；關懷社群，支持普世宣教。他自認是宣信的追隨者，但他更重視信徒的靈命進深。他強調只有成熟的基督徒，才能完成本地福音及海外差傳的使命。陶恕選擇默默耕耘，專心講道和寫作，不願花時間參加什麼機構董事，什麼運動發起人。他只擔任宣道會的管理董事會（Board of Manager of the C&MA），和《宣道週刊》（及後改名為《宣道見證》）的編輯。

陶恕觀察當代基督徒的生活，留意到教會正處於與世俗妥協的危險中，因此他很多文章都針對世俗化對基督徒的影響，非常切合教會的需要。他的寫作，所到的地方遠超過他用聲音傳遞，他在《宣道週刊》發表的文章，很快

就使它的銷量倍增，並吸引各國的讀者。英國一位編輯史蒂文森（H. F. Stevenson）從倫敦寫信來說，陶恕對時代的觀察，切合美國也切合英國，很多英國人要閱讀他的文章。《今日基督教》（*Christianity Today*）、《祂的》（*His*），還有很多刊物都要求登他的文章。在五十年代，他的電台廣播擁有大量聽眾，隨著他的知名度提升，四面八方來的邀請，包括各種營會（summer camp）、會議（conferences）、全國性或地區性的教會培靈會及研討會等，以及各地的青年及大學生聚會等紛至沓來。

本書結集了陶恕五十至六十年代，教會與社會抗衡的文章，對社會的觸角相當敏銳，不少對今日二十一世紀的教會及信徒有很好的提醒。

1. 急速轉變中的世俗化社會

今日追求名牌的心理也侵占了教會的意識形態，凡事以世上有名的人，例如明星，政客，彷彿他們的見證及演講，比聖經純正的教導更有力量，當日陶恕已經說：「美國教會自不再以敬虔聖眾為楷模，轉而追隨時俗名人後，耗損慘重，無以復計。」（3章）他們不喜歡嚴肅的道理，一切以愛及包容為首要，基督的絕對性被掏空了。「我們

今天所見的基督，是手提燈籠，滿臉不好意思，容顏蒼白，語帶懇求地說話。而不是約翰所見的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頭與髮皆白如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腳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15章）「教會只有在跟世界迥然不同時，影響才會立竿見影。」（9章）真是日光之下無新事，用在今日教會，也有同感！

2. 福音派教會困境

陶恕並非要諷刺福音派教會，他自己以福音派為榮，但他看到福音派很容易自滿自足，並且面對自身危機也不自知。福音派以宣講福音為重，當年耶穌用各樣方法，使祂傳講的道又活潑又有力，可是今日很多教會的講壇沉悶不已。是什麼原因？陶恕這樣說：「由於追求千部一腔，基要主義昔日的璀璨與幻彩，在過去半個世紀以來，已黯然失色，變得枯燥無味，令許多對上帝渴慕追求的人，搖頭卻步。」（34章）什麼是千部一腔，我想是為了彼此認同，得到大伙兒的接納，可以平平安安的牧養，只要打著福音派便有名牌效應，結果人云亦云，毫無新意。

「雖然我全然維護正統的基督教信仰，但也不得不坦

承，福音派在上個半世紀，在信仰的持守與教導上，一直不肯運用批判思維，墨守成規，故步自封。現代的福音派基督徒是鸚鵡，不是蒼鷹。他們不敢舉翼高飛，勇闖浩瀚無邊的上帝國度，探索前進，只是呆呆地棲宿在故枝上，尖起嗓門，以假音重唱宗教術語，但對那些詞彙的內涵，卻一竅不通。」（17章）

陶恕盼望牧者不要停留在宗教的形式上，要進深在神學和聖經的研究，「整本聖經的啟示，都是向我們的理智說話，透過理智到達我們的意志，也就是我們道德行為的中樞。要是意志能因此而悔罪徹悟，在上帝面前降服，聖靈便會光照我們的心靈，把基督——上帝的真像，向我們顯現。開始雖是知識上的爭辯（賽一 18），結果卻是超乎理智的屬靈經歷。我再說，單靠思考，人無法認識上帝；但若不求知若渴，人也無法好好認識祂。」（13章）

自由派推陳出新，卻離開聖經的教導；福音派正己守道，卻沒有深度發掘聖經的真理。

陶恕指出，宣講福音，不是一種道理，乃是改變生命之道，需要勇氣宣講，福音不是廉價恩典：「除白白的赦宥外，新約信息還蘊含著許多豐富的內涵。讚美上主，福音是寬恕的信息，但同時也是悔改的信息。它宣講救贖，

同時也宣講如何在今生活出節制、公義、敬虔來。它告訴我們必須接受救主，同時也告訴我們必須拒絕不虔不敬的生活與世俗的情慾。福音的信息包括救贖、脫離世俗、背負十架、忠於神國直至撒手塵寰。宣講整全的信息，需要有勇氣，因為我們可能因此樹敵，失掉朋友。」（4章）

「對福音派人士來說，數目、尺碼、數量，茲事體大。大家關心的只是：多少會眾？多少人決志？經費預算若干？每週所收的奉獻若干？如果一切的數字都不錯，這便公認為一間欣欣向榮的教會，那兒的牧者也公認為成功出色。」（42章）

「而以統計數字來評估屬靈狀況，無疑顛倒了是非黑白，否定了上主『靈魂遠勝肉體』的價值觀，高揚了外觀與形式，混淆了舊與新、短暫與永恆。然而，這卻是我們的牧者、董事局、長執每天所做的事情。沒有人看出已鑄成的過錯有多深多殆。」（42章）

上述難道不是今天教會常有的現象嗎？

3. 今日牧者的挑戰

「最糟透的，莫過於把『教會』理解為『事工』、『項目』。這些詞彙頂多只能用來描述事物的世俗屬性或法律

層面。真正的教會是超自然的，神聖的，是那成立於耶路撒冷的第一間教會的直屬後嗣。」（5章）

現代教會很多問題，其中是失去了對文化的批判，被世上的學問牽著走，陶恕真有洞見：「今天的反常現象，就是信仰純正的傳統教會已喪失了戰鬥力（明顯地沒想過要策動什麼聖戰）與起初的火熱；反而謬誤的宗教與政治體系倒有十足的士氣與熱忱。」（例如別異宗派的摩門教及耶和華見證人等。）

那麼問題出在哪兒？為什麼教會內一片倦怠散漫，得過且過？「答案是我們太安舒，太富有，太滿足了。我們保留了先賢的信仰，卻沒有被先賢的信仰緊緊抓著。因為犯罪，我們莫辨輕重對錯。一切的珍藏已交付我們，我們卻視之如糞土。我們堅持把信仰塑造成娛樂，無論如何，總要尋開心。我們的信仰患上了近視，只見咫尺。」（26章）

可見陶恕是非常重視歷史的信仰，他身體力行，雖然只有初中學歷，卻遍閱古教父及歷代神學家的書，只有在聖經和神學下功夫，才能成為有牧養深度的牧者。

作為牧者，操守是很重要的，陶恕苦心孤詣地勸勉我們，「領袖必須良善，為聖靈充滿；要是不道德，基督教

便一無所有。不是神學技倆，不是超自然表演，不是群眾的窩蜂盲從能決定上帝是否與這人同在，是否在這場運動中間。基督的每個僕人均須以清純的內心與聖潔的生命去服事。當然，世間挺好的君子，也不可能完美無瑕，但一個受信任的領袖，生活必須盡量酷似基督；……上帝尊重的人是謙和卑遜、自我隱藏、不惜犧牲、質樸無華、生活清潔、不貪錢財；他矢志榮耀上帝、不渴求掌聲；他的財政狀況公開透明、道德水平高尚、操守無可指摘。」（6章）真是字字珠璣，值得反省。

4. 基督徒的身分與靈命

陶恕非常重視信徒的身分，這身分是從基督的救贖而來，高貴的，永恆的。他的身分與世人的價值格格不入，彼此一定有張力。「離開了救恩的真理，我們一無所有，自己也變得一文不值……因為他選上了真理，那無價瑰寶。世界……既跟真理過不去，自然也不會放過那忠心耿耿的真理追隨者。」（19章）我們常常覺得教會要改變世界，因此不自覺有了「救世主」的心態，往往以為耶穌的教訓就是針對世俗，陶恕卻有另一種看法：「耶穌的訓誨是指向教會，不是社會。社會是罪惡的溫床，而罪惡就是

上帝的宿敵。基督並沒說過要把教訓強加於沉淪的世界。祂把門徒呼召到跟前來，然後教訓他們。祂所有教導，或明或隱，無不帶著一個信息：在這個充滿敵意的世界，祂的追隨者會成為眾矢之的，是不受歡迎的小眾。」（29章）

我們的爭辯是為真理，不讓魔鬼熄滅福音火炬，不是為改革社會，建設美好地上天國。「聖經裡滿紙都是抗爭。舊約先知諍諍諫斥，基督在地上跟魔鬼拚過你死我活，使徒、教父以致改革宗的前賢先哲也無不在奮力抗辯。他們勢要把撒但置於死地，令真理的火炬燃燒至千秋萬代。」

（32章）

「向世界靠攏的任何表現，均有違基督徒本性，自甘放棄了尊貴的天國子民身分，是向世界投誠的行為。我們怎樣培養堅韌、持久的信心？透過閱讀聖經來跟神熟絡，信心自然隨之而來。當然前設是，我們讀經時須謙虛恭謹，不自以為是，敞開心扉，跟聖靈甜蜜相交。」（9-10章）今日信徒好發表偉大言論，卻少有安靜在上帝面前默想祂的話語，每日「靈修」成為過時的動作，返回聖經成為老土的行動。殊不知與主同行是信徒身分不可少的。

靈修不是形式化，也不是滿足情感的需要，而是堅定相信上帝。「作屬天的思考，行上帝的意志，遠較感到『屬

靈』更重要。宗教的感覺因人而異，因時而異，是不可靠的。我們所能做的，是運用堅定的信心，把思慕調校在屬天事物上，其餘方面交上帝處理吧。『我心堅定，倚靠耶和華』的人，穩如泰山，其樂陶陶。」（20章）

最後，陶恕對信徒的心底的話，「真正的基督徒，不是為叛逆而叛逆，因為他曉得世界的承諾從不兌現，因此誓死力抗給他洗腦的洪流，成為世界的異見分子。他識透世態炎涼，備嚐苦澀，卻找著了上主的賜福，享受著令他安穩無憂的心靈富足；這也是千百萬智慧之士的見證。」

（46章）

全書很多發人深省的地方，盼望讀者細閱，必會如沐春風，心靈得到屬天的滋養。

楊慶球牧師

2017年4月

前言

《提防假冒》（*The Set of the Sail*，原書名取自第一章〈把帆揚起〉）是陶恕（A. W. Tozer）繼《義人之根》（1955）、《午夜的復興》（1959）、《神與人》（*Of God and Men*, 1960）、《順服神》（1964）、《人：上帝的居所》（*Man, the Dwelling Place of God*, 1966）及《受教的心》（1970）後的第七本社論集。這系列結集了陶恕擔任宣道會雜誌《宣道見證》（*The Alliance Witness*）編輯時所寫的社論文章。

《提防假冒》內的每一篇社論，面世時都深受讀者歡迎，出版社由是萌發要把它們結集成書的念頭。誠如陶恕其他社論集一般，《提防假冒》篇篇都是上帝的兒女在人生逆旅上，飽歷怒海狂濤，顛簸了大半輩子所哺育出來的。這些文章甫一問世，我便有幸先睹為快；今天再讀，同樣感到力透紙背，同樣在挑戰我再上層樓，同樣使我的信仰

受益不淺。《提防假冒》讓我跟上帝關係更緊密。

靈命成長之途，該何去何從，陶恕從來不會在這課題上支吾躲閃。他諄諄策勉我們：「來，讓我們在上帝的意旨裡張帆。只有這樣，不管風往哪裡吹，我們都能肯定自己總在正確的方向中航行。」

韋亨利 (Harry Verploegh)

伊利諾州惠頓市 (Wheaton, Illinois)

1986年4月



第1章

把帆揚起

意志決定信仰的表現，這是神學理論中的金科玉律。屬靈取向並非由感覺定奪，而是關乎意志。一首古老的詩篇把這情況說得很明白：

一條船東駛，一條船西航
刮的風沒兩樣；
是帆怎樣揚
不是風怎樣吹
決定了船要走的方向。

艾拉·惠勒·威爾克斯
(Ella Wheeler Wilcox)

在這個「無脊椎信仰」的年代，已很少聽聞這樣的教導。然而，屬靈的意志如何影響事奉上主的態度，聖經的例子觸目皆是。雅各的「許願」為自己揭開了生命中嶄新的一頁；日後的飽歷滄桑，雖未能令他脫胎換骨成為屬靈硬漢子，但早年所許的願，卻一直為他護航，最終得勝。

但以理「立志」不玷污自己，結果蒙上帝悅納保守。主耶穌「硬著臉面好像堅石」，一直走向十字架。大學問家保羅「定了主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矢志不與哲人智士同流，甘於被人譏為市井無知，傳那聽來愚昧的福音。

歷代聖賢的屬靈非凡素質，均源於他們曾堅定心志，以彰顯上帝意旨為人生鵠的。聖經中的例子，只是芸芸聖徒中的九牛一毛而已。這群人不甘駕乘芬芳的雲彩，飄著蕩著地往天堂去，反倒歡天喜地「立定心志，恆久靠主」。

在上帝的國度裡，我們怎樣立志，便當做怎樣的人。

主說：「若有人要……，就當……」。上帝不是要把我們的心志摧殘，而是把它們聖潔昇華。我們在上主跟前降服的剎那是如此教人戰慄、奇妙，或會令我們誠惶誠恐，滿以為意志從此蕩然無存；然而，情況並非如是。上帝駕馭我們，不是要把我們的意志毀於一旦，令我們變得像機械人般，再也不能運作自如；祂只是要把我們的意志跟祂的相融為一。

God does not desire to destroy our wills, but to sanctify them.

上帝不是要把我們的心志摧殘，而是把它們聖潔昇華。

聖哲先賢在日記中，常披露他們在感到上帝的臨格是如此真實、非凡時，便會情不自禁地向祂吐露心底話，甚至海誓山盟。在那些美妙的恩典時刻，他們確信上帝準會加力，讓所許下的莊嚴誓言與承諾終能付諸實踐。請別把彼得狂妄輕率的誇誇其談，與但以理及大衛在上主跟前悄然、誠摯的允諾，混為一談。請也別因為不想步彼得後塵，落得像他無地自容般的下

場，而在主前瑟縮，不敢立志。心靈的涵養決定了承諾的素質；信口開河跟信誓旦旦，上帝完全能分辨過來。

來，讓我們在上帝的意旨裡張帆。只有這樣，不管風往哪裡吹，我們都能肯定自己總在正確的方向中航行。



第2章

安靜的力量

除非你置身在繁囂嚷鬧的市集中或廝殺搏鬥的戰場上，否則，有些真理你該永遠無法學會；那份騷動與喧嘩，會狠狠地給我們上一課。從沒幹過粗活，沒經戰火洗禮，沒聽過呱呱墜地的嬰兒啼哭，沒嗟嘆過生離死別的人，算不上是百分百的人。

還有一所學校，是每個人都必須上的，在那兒可學習關乎永恆的美好一課，那所就是「安靜學校」。詩人說：「要安靜，要知道」，這話意味深遠，放諸四海皆準。

福音派信徒禱告時，每不自覺地陷進屬靈尋金熱中，欲罷不能。誠然，幾乎每本關乎禱告的書，都離不開教我們攫取；怎樣向上帝攫這取那，佔據了大部分篇幅。我們承認，向上帝祈求，禱告蒙應允，領受豐厚的恩賜，確令

人喜孜孜；但請勿忘記，索求無度從來不是禱告的最高境界。只有走向上帝自己，與祂契合，才能一嚐聖哉的滋味；跟這榮美的時刻相比，神蹟出現顯得微不足道，禱告蒙應允也只能瞠乎其後。

常在肅穆、寂寥中親近上主的賢哲，較我們更能摸透安靜的力量。大衛說：「我默然無聲，連好話也不出口；我的愁苦就發動了；我的心在我裡面發熱。我默想的時候，火就燒起，我使用舌頭說話。」（詩三十九 2-3）這世代的先知可從這兒偷師：大張嘴巴時，內心很難會熱起來；要領受那從天上來的默示，非有閉合的嘴巴和安靜的心靈不可。在上帝面前沒先聆聽，又怎有資格發言呢！

在上主面前完全安靜下來，每能令信徒領受奇妙的啟迪；至於安靜的時間長短，端乎你需時多久才可識透自己的心靈，才可在靜默中聽進永生上帝深邃的呼喚。這份經驗，倘能在我們生命中周而復始地出現，各樣潰瘍也可治癒，效力遠勝那一桌子滿，形形色色的藥丸。



第3章

真理的後盾

一直以來，基督教最有效的論證，莫過於自稱信徒的人所流露出來的美好生命。

要討論基督復活，任何錚錚論述都遠不及社區內喜樂寬容，手潔心清的基督徒群體的見證。不是人人都能延聘有識之士給他們闡釋神學巨著，但敬虔信眾的活生生見證，卻是有目共睹，不容否定。

對天父的兒女來說，在這個倉卒緊張、高度機械化的年代，敬虔聖潔的生活委實悶蛋，了無生趣；然而，這個世界所提供的五光十色，層出不窮的玩意，卻都只是曇花一現，獨有敬虔聖潔的生活才能屹立不搖。

意大利諺語有云：「眾星無語」。是的，雖無言無語，萬代永存的眾星，卻一直向去如流水的世人，述說上主的榮耀。方濟各（Francis of Assisi）深受世人敬重，絕不是

因為他所譜出的幾許優美詩章，也不是因為他曾傳過多少篇感人肺腑的講章，而是他身體力行，活出真理。他不玷俗污的清純生命，是每個尋道者心目中的不朽典範。

美國教會自不再以敬虔聖眾為楷模，轉而追隨時俗名人後，耗損慘重，無以復計。其實，偉大與否，非由民意調查決定，也不在於公共輿論的評價。誰最偉大？那是不可能共有共識的。然而，鐵一般的事實是，當前最具影響力的，往往不是前人，而是活在當下者，這是不容置疑的。

要尋出誰是那偉大的好人（倘這樣做能對我們有裨益的話），不是世俗智慧可派上用場。因為敬虔聖潔之士同時也是謙謙君子，他不會自我宣傳，也不會讓人家替他招徠。屬靈的美德是深沉靜默的，像潮汐、地心吸力、日照般：大功無言，惠及眾生。

矢志宣揚基督的信徒，該先居停在聖靈的能力下，才能在眾人眼前重現基督的生命。只有隱藏在謙遜中，扔掉鳴鑼響鉞，他的光才會流瀉四方。世人也許佯裝看不見，這又何妨，終究他們會在大光下無地自容。

第4章

整全的信息

今天，不少人都覺得，信主對人的影響，已今非昔比。日子久了，決志的熱情消淡了，信仰追尋者的內心或未能滿足，甚或深深失望。有些本來認真慕道，銳志對信仰查根究底，都索性掉頭就走，重返舊我的生活。有些則讓自己在「基督教不完美版」中安頓下來，並嘗試死纏爛打地討價還價，好為自己爭取多一點優惠：那個眩人眼目的修訂版，是以嬉鬧為調味料，以噱頭作包裝。

今天的復興運動此去彼來，但舉辦這些運動的城市，道德水平卻沒提高。是時候讓我們停下來嚴肅地反思，究竟在哪些地方出了亂子。所宣講的福音已無法令人心轉化，這無可置疑的失敗，是否意味著信息的真正意義從沒給抓緊？是宣道者太著眼於令多一個人決志，不惜把生命之道弱化嗎？似乎是這樣吧。過往的世代，在復興運動中

所傳揚的基督信息，曾令大批酒吧及妓院關門，情況屢見不鮮。看來，昔日所傳的道，該跟今天那疲憊無力的信息，有著天淵之別。

只按語源學來解釋「福音」，把它定義為「好消息」，根本上是把「福音」限制了，甚至把它改換成為別的東西

It is a message of pardon...but it is also a message of repentance.

福音是寬恕的信息，但同時也是悔改的信息。

來。「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林前十五3）果真是好消息，祂洗淨了人的罪，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成為中

保，把恩典從那至高之處賜予一切相信的人。對背負罪擔的眾生來說，這不啻是奇妙振奮的消息。然而，倘基督教的信息只此而已，本來的精髓就已給大肆削掉，如此的宣講營造誤解，後果堪虞。

事實上，除白白的赦宥外，新約信息還蘊含著許多豐富的內涵。讚美上主，福音是寬恕的信息，但同時也是悔改的信息。它宣講救贖，同時也宣講如何在今生活出節制、公義、敬虔

來。它告訴我們必須接受救主，同時也告訴我們必須拒絕不虔不敬的生活與世俗的情慾。福音的信息包括救贖、脫離世俗、背負十架、忠於神國直至撒手塵寰。

嚴格來說，後部分的真理雖不是福音本身，卻是接受福音者該有的表現，也是整全信息中的重要部分。上主託付我們宣講的，是完整的信息；沒有人有權把真理割裂，肆意篩選；否則，真理便給弱化，無法淋漓盡致地發揮效能。

其實，這不單在於對「福音」定義的分歧。對基督教同工來說，認識什麼是整全信息，固然重要；對慕道者來說，意義更非等閒。倘若只強調救恩是基督白白送給罪人的禮物，讓慕道者誤以為接受這份禮物，不需附帶任何道德行為上的責任，那就等同無聲無息在他的傷口上劃了一刀，令他傷得更深更切。

許多福音派的教師只高談白白的、無條件的恩典，那就等同營造以下的假象：罪惡並不是那麼可怕，上帝視之為等閒，祂所關心的只在於我們能否逃脫罪惡的懲處。福音，因而變得很實際，能令我們逃避收成昔日種下的惡果。倘若人深切感受到罪擔的沉重，看到至高者的聖潔可畏，如此的信息殊不能令他滿足，他不會相信生命不必更新就是好消息。如果不轉化當前的生命，只不咎既往，慕道者

只會耿耿於懷，莫辨方向。這樣的教導，殊非上帝心意。

宣講整全的信息，需要有勇氣，因為我們可能因此樹敵，失掉朋友。真正的基督徒卻不在乎這些，為了討他的主，他的救贖主所喜悅，為了忠於人類靈魂所託，他已忙透，何來時間讓他介意錯誤領航員的指指點點呢？



第5章

我信聖徒相通

地球上最重要的群體，無庸置疑，莫過於上帝的教會，那是祂用自己的寶血買贖回來的。

不幸地，「教會」在今天的意思，並非本來的內涵；更甚的是，她裡外受敵，遍體鱗傷。

對忠實的基督徒來說，昔日上主和使徒怎樣定義「教會」，那該就是「教會」今天的含意。他們認定教會是什麼，我們也該認定教會是什麼；任何人，即或天使，也沒權改變它的定義。

從語源學來給「教會」釋義是挺容易的，然而，她豐

富的內涵卻只能從新約聖經中尋出。「教會」這
奇妙詞彙的整全意思，決不是一個句子，一個段
落，甚或一本書可以明白道出。

普世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羔羊的新娘、上
帝藉著聖靈的居停、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地方教會是被買贖者的社群，是小撮人的
組織，是天上諸聖在地上的寄寓之

所，是駐防域外的部隊，是執

行莊稼之主吩咐的收割工

人，是緊隨好牧人的群羊，

是志趣相投者的團契，是看

不見的上帝的實體代表。

最糟透的，莫過於把

「教會」理解為「事工」、「項

目」。這些詞彙頂多只能用來描述事物的世俗屬
性或法律層面。真正的教會是超自然的，神聖

*is most undesirable to conceive
our churches as "Works," or
Projects."*

精透的，莫過於把「教會」理解
「事工」、「項目」。

的，是那成立於耶路撒冷的第一間教會的直屬後嗣。稱得上是「教會」，自然該是屬靈的，社交功能只其次；教會若只有社交功能，則任何組織，不論宗教性與否，均可模仿如儀。真正的教會是不能隨意複製，因為她的屬靈精髓繫於一群生命更新，心靈契合的信徒上。

基督徒的生命始於個人；一個人與上帝相遇，得救，嶄新的生命隨即萌芽。任何一間教會，即或把所有力量集結起來，也無法令一個失喪的人轉回。自從那宗「偉大的交易」完成後，一個個失喪的人從此成為基督徒了；他們彼此相交，締造出最好不過的環境，讓大家的新生命能一塊兒成長。教會比任何地方，能更明顯地展示，人與人之間可如何互賴共榮。

同為罪人，同蒙救贖，地方教會營造出來的相交氛圍，成為了每個基督徒靈命成長的最適切搖籃；那兒也是最佳訓練場所，讓基督徒可不斷操練上帝所賦予的恩賜與能力。

宗教上的獨處也許令基督徒得益一二，並讓他稍事脫凡塵困頓，然而，他只能因此成為「半人」，更糟的是他仍只是個「半基督徒」。每次的靜修，倘要功效顯著，靜修者必須馬上折返自己的群體中，只有在那兒，才可充分地落實信仰。

請不要忘記，只有在地方教會是一所名實相符的「教會」時，以上所說的種種佳境才會出現。在名實相符的教會內，聖徒相通是從信與愛中展現、磨煉得來的，而不信經中的一句空言而已。那些崇拜徒具形式，宣講只為誇空談，祈禱純是對空氣喃喃自語的宗教社團，觸目皆是，不管用什麼屬靈尺度衡量，也肯定沒資格配稱為「教會」。

真正的教會，元素沒太多，且不難擁有：信眾、上主聖靈、永活上帝的說話。

崇敬上主，順服聖靈，宣講聖經，以聖經成為信仰與操守的唯一準繩，那麼上帝的能力就會開始展現，好像耶和華的靈，最初在但城感動參孫般。

教會衍生出來的屬靈文化，遠非古往今來任何人類文化所能比擬。上帝正使用地方教會作為工作坊，開展施福課程，好裝備子民前赴另一國度。

基督徒能喜孜孜，因為尋著了一夥真摯的信徒，同心同德，並肩走天路，甘苦與共，彼此相愛，一同事奉。世上再沒有任何群體，對他來說，是那樣彌足珍貴，能催使他義無反顧地忠貞、委身。

第6章 試驗諸靈

這是一個道德與宗教混亂得無以復加的時代，
教人真偽莫辨。

為免我們像瞎子般身陷網羅，信實的上主已不斷給我們警告與指引。

主耶穌告訴我們，在這世界結束前，國際關係動蕩不安，好些宗教興起，令眾生著迷，引頸待望。對大多數基督徒來說，以下的話該耳熟能詳的了：「打仗和打仗的風聲……國要攻打國……饑荒、瘟疫、地要大大震動……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裡，也要殺害你們；你們又要為我的名被萬民恨惡……那時，必有許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惡。」

在這片景象下，狂熱的宗教乘時崛起，超自然事件層出不窮。「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

並且要迷惑許多人。……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那時，若有人對你們說：『基督在這裡』，或說：『基督在那裡』，你們不要信！因為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顯大神蹟、大奇事，倘若能行，連選民也就迷惑了。」（參太二十四 5-24）

好些思想幼嫩的信徒，看見身披基督教外衣，嘴裡呢喃著耶穌名字的人，便來者不拒，不敢查問，因惟恐愛心不足，自招罪愆。倘看見自己的城鎮，有先知驟然來訪，更不敢驗證真偽，恐怕抗拒了上帝的使者，干犯大罪。昔日法利賽人拒絕基督，他們擔心重蹈法利賽人的覆轍；因此，不是選擇保持緘默，便是索性緊閉雙目，全盤照收。然而，聖靈也許根本不在其中，一切只是一廂情願的想法。

「容易上當」並非「屬靈」的同義詞。信心不是一種慣性的思維模式，叫人把嘴巴大大張開，把渲染著超自然色彩的事物，囫圇吞下。信心叫人敞開心靈，全盤接受從上帝而來的，卻摒諸一切非從上帝而來，不管看來如何炫目耀眼的。

「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上帝的不是」：這是聖靈對眾教會的吩咐（約壹四 1）。倘我們接受偽裝的，拒絕真實的，那我們肯定犯了罪。不表態已成為人人當前的習

慣取向；但迴避並不能解決問題。世界上每一個基督徒，都有責任以愛心評鑑諸靈，然後以相應的行動回應評鑑的結果。主回來的日子愈近，這類事情的出現便愈頻密。

我們怎曉得某個人或某些宗教行為是出於上帝不是呢？答案很容易，只是在上帝給我們顯明真偽後，我們須有勇氣接受或摒棄。

我們可從兩方面試驗靈的真偽。首先，領袖必須良善，為聖靈充滿；要是不道德，基督教便一無所有。不是神學技倆，不是超自然表

演，不是群眾的窩蜂盲從

能決定上帝是否與這人同

在，是否在這場運動中間。

基督的每個僕人均須以清

純的內心與聖潔的生命去服

事。當然，世間挺好的君子，

也不可能完美無瑕，但一個受

信任的領袖，生活必須盡量酷似基督；當他以

言以行得罪上主時，必然會憂傷痛悔。上帝尊

重的人是謙和卑遜、自我隱藏、不惜犧牲、質

*Every servant of Christ must
be pure of heart and holy of life.*

基督的每個僕人均須以清純的內
心與聖潔的生命去服事。

樸無華、生活清潔、不貪錢財；他矢志榮耀上帝、不渴求掌聲；他的財政狀況公開透明、道德水平高尚、操守無可指摘。

然而，個人的道德良善並不足夠，每個人的工程仍須經過聖經的測試。不是長篇大論地引經據典，或是把個人的卓絕與非凡的屬靈經歷自吹自擂，便能順利通過測試。試驗必須以上帝的律法為基準。要是言談非按聖道，那便顯明真光不在他的生命中。他既然向我們振臂高呼，我們便有絕對的權利和嚴肅的責任，用上帝的說話去試驗他的工作。他既然要求我們投以信任票，我們便得向他索取以聖經為標準的「健康證明」。那非指在宣講中以經文點綴穿插，或煞有介事地高舉聖經，大聲疾呼。他的信仰原則必須與聖經相符，宣講必須以聖經為主導，教誨必須根據聖經。

誤信不識途的嚮導能令你命喪沙漠，誤信流言能令你生意損失慘重，誤信庸醫能令你健康永遠受創；同樣，誤信假先知能給你帶來道德及靈命上的悲劇。當心，別上任何人的當。

左右逢源

多年來，宗教領袖早已意識到，傳福音時似乎在什麼環節出了嚴重岔子，以致總無法對症下藥，就如醫生對著病人束手無策般。他們發現了大量癥狀，卻總尋不出病源；即或花上大量精力與時間消除癥狀，也心知肚明，那並非治本之道。

其中一個表癥就是病人總在跳上跳下，亂叫亂嚷，說自己信了後，從沒活得好過。如果新約及歷代聖徒的典範，是正常屬靈健康狀態的指標，那我們這世代的病人，健康不單未達水平，且病入膏肓。看著頑疾難馴，一群群學藝未精的專家遂出動把脈、處方。讓我們也不怕被譏為打腫了臉皮充胖子，也嘗試給今天的福音派望聞問切，或真個能找出所以然來。

病源也許由於我們的屬靈神經系統紊亂，由於找不著

恰當的詞彙，就讓我們姑且稱這種情況為「雙重定位」吧。

「雙重定位」的主要癥結是靈魂的神經節相互交纏，以致生命方向無法定航。病者在一腳踏上了某個方向後，第二隻腳卻會在不知不覺間，踏上另一方向。病者的屬靈雙目無法共同聚焦，每隻眼看到的，是完全不同的事物。如是，每隻腳所走的，自然是不同的步伐。人在如斯夾縫中，企圖同時瞪著兩個不同焦點，怎會不左右為難，舉棋不定。福音派教會（若不是全部，起碼也在好些圈子內）莫不蔓延著這痼疾：生命意義分歧。她的神學觀既面向東方宗教，也朝向耶路撒冷的聖殿；她既關心世界，也膜拜大衮廟。她的教義是基督教，但思維卻是異端，價值觀也是異端，連信仰原則都是異端。

正如早期的衛理宗所說，讓人「徹頭徹尾地歸信」吧，他的生命才會出現變化：性情人格給奇妙地統整起來，整個人完全轉向上帝，能全神貫注在屬天事物上。他雖經歷羅馬書第七章所言的靈慾之爭，但人生方向卻堅定不移，一直朝上帝之城進發。

今天，我們須好好給「方向」這詞加重力度，因為人生最關鍵的，莫過於方向。「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因祂在我右邊，我便不致搖動。」（詩十六8）這句話

是大衛的座右銘，希伯來書的作者概言之為：「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十二2）

信主，若單純只在情緒上，而不在於以基督為方向，是無法應付生與死的問題，表現可能較那些不信的人更糟透。不以基督為導向，注定了人生從此莫辨東西。起初的決志不足以扭轉乾坤，令人的整個生命轉向上帝，轉向永恆。當宗教領袖發現自己的會眾，都是那些一心想得救，卻不想完全走向上帝來的「半信」基督徒時，他們以「半明半昧」的信仰來嘗試打破困局：信仰不苛求你什麼，卻又能令你稍有得著。他們的想法是：一隻腳在門內，總好過兩隻腳在門外。眼看當前信仰圈子內的一團糟，該曉得他們簡直是強詞奪理！

好些福音派信徒，祈禱和宣講時像十足的基督徒，生活言談卻很世俗；試問他們怎能耐得住在這圈子久呆呢？離開教門的人，總有跡可尋，他們會先在品格上露端倪。首先，生命定向失準，對迷失的世界垂涎企慕；然後，在真理上逐步妥協，最後索性不信。這些情況曾出現在個別信徒上，甚至整個宗派上；不及早預防，恐怕整個福音派也會給蠶噬鯨吞。

為此，對今天基督教左右逢源的態度，我們絕不能掉

以輕心。要是這純然為一般的後退現象，還不用太悲觀。倘真實的信徒偶因一時軟弱，雖幾經掙扎，卻仍敗下陣來，情況雖不妙，卻仍非致命，因為他至終會向上帝回轉。然而，倘這些軟弱的表現得到師傅首肯，認定是基督徒生活理所當然的部分，那確叫人擔心這個人到頭來怎會得救。

With large blocks of evangelicals praying and preaching like Christians while they live and talk like worldlings, how much longer may we expect them to remain evangelical?

好些福音派信徒，祈禱和宣講時像十足的基督徒，生活言談卻很世俗；試問他們怎能耐得住在這圈子久呆呢？

●● 第8章 祈禱何益？

在約伯記中，無神論者肆無忌憚地喊：「全能者是誰？我們何必事奉祂呢？求告祂有什麼益處呢？」（二十一5）

整個句子用上反問的語調，因為這群不信之徒認為，這些是沒有答案的問題。以鄙夷的口吻說了一遍又一遍後，他們像彼拉多般，轉身又走，一點也不在乎答案。然而，我們有答案，那是上帝親自提供，歷世歷代以不輟的「阿們」來回應，點頭稱是。

希伯來書第十一章，列舉了一張長長的清單，細數信心帶給我們的裨益：稱義、拯救、生養眾多、忍耐、戰勝仇敵、勇氣、力量、復活等。任何因信心而來的福祉，也可說成因禱告而來；因為信心與禱告就像錢幣的兩面，不容分割。

人可能會，甚至經常，沒信心地祈禱（那倒不是真正的祈禱呢）。有信心而不禱告，是不可思議的，聖經中的方程式是：「出於信心的祈禱」。「信心」與「祈禱」結連在一起，是上帝把它們繫上，我們別把它倆拆散；信心真實時，禱告也就自然衍生出來。

英國詩人丁尼生（Tennyson）曾這樣寫道：「禱告打造出來的事物，多得非這個世界所能想像」，他也許不知道，自己這句話所蘊含的意義，遠超他所想像。也許我們不能把上帝的每項行動，說成由禱告導其因；但認為禱告是推動上帝之手，成就子民心願的看法，卻一點不為過。只要概覽聖經一遍，即見例子俯拾皆是。

禱告有什麼裨益？「各方面都大有益處」。上帝能做的，信心能做；信心能做的，禱告能做，倘那禱告是發自信心的。邀請你禱告，就是邀請你走向無所不能，因為禱告令無所

*If we would have great faith
we must begin to use the little
faith we already have.*

要是我們想大有信心，那須先投上自己當前那份小信。

不能的上帝介入人類的活動，參與其中。對憑信禱告的人來說，沒有什麼是不可能的；那正如對上帝來說，沒有什麼是不可能般。然而，這個概念，當今的世代卻未能相信。

畢生照顧無數孤兒的慕勒（George Mueller）說過，信心愈用愈成長。要是我們想大有信心，那須先投上自己當前那份小信。當你帶著這份微小的信心，虔敬恭謹地祈求時，信心自然不斷生長，日益茁壯。今天你敢把日常小事信託上帝，下星期，下一年，你便敢對祂安然信賴，因為你發現祂一直以來的回應，奇妙得不可思議。慕勒說，每個人都有一點信心，分別只在程度上；「小信的人」就是那些不敢把他那份小小信心運用出來的人。

聖經說，我們得著，因為我們祈求；我們得不著，因為我們不求。那麼，你下一步該怎樣做，還用多說嗎？難道不是求、再求、再求，直至得著答案嗎？上帝一直等待被邀請，好為子民施展權能。現今的世界糟透了，除了上帝，誰能扭轉乾坤？要是不禱告，我們辜負了這個世代的託負，也叫上帝失望透。



第9章

分別為聖

教會只有在跟世界迴別時，影響才會立竿見影。她的力量決定於她跟世界的距離：愈酷似世界，愈沉寂無力；愈跟世界殊異，愈能振聾發聵。

這方面的道理，聖經早已說得一清二楚，教會歷史也全然驗證過，真不明白我們為什麼仍置若罔聞。這固然由於我們對真理疏忽，但也由於似是而非的教導鋪天蓋地而來。什麼如果世界不是太不像話，罪惡昭彰，教會該盡量跟它靠攏；什麼我們該適應這個世界，「向什麼樣的人，就作什麼樣的人」（不能不順帶提及，彼得曾說「我們所

親愛的兄弟保羅」所寫的話，給那些不學無術、信心不堅定的人強解，他們終會自招滅亡）。

教會鮮明的屬天特徵，就是跟世界不一樣；反之，跟世界相類，就是她墮落的表象。在道德及靈命上，上帝之子跟俗輩表現懸殊，有如天壤之別。當宗教人士試圖利用妥協，把教會與世界兩造連接起來時，便違反了上帝國度的規條。

當教會出淤泥而不染時，她所傳的信息便能震撼人心，不同凡響。當教會嘗試跟世界認同時，她反得不到敬重。他們認為她在出賣自己，欺騙世人（有道理啊）。亞當之子與天國之子相遇時，兩個人必然驀地一愕：對方與我，完全是兩個模樣呢。我們總以為，要人願意跟從基督，必須先為他們披荊斬棘，讓路易走。非也，他們的生命其實務必改弦易轍。人渴求生命更新，但宗教卻以「依然故我」為招徠，有識之士只會望而卻步。追尋生命的人，會把這種淺薄、浮誇的信仰，看成為低能量的宗教，假貨而

已，不值一顧。

向世界靠攏的任何表現，均有違基督徒本性，是自甘放棄天國子民的尊貴身分，向世界投誠的行為。

讓我們植根在錫安聖山上，籲請世界走向我們；我們絕對不能下山，走向世界。十字架是基督教的標記，十字架宣告的是死亡與分離，絕不是讓步。十字架從不跟人妥協；十字架分隔生與死。看著十字架，無膽匪類會大喊：「極端！」說對了，十字架的本質就是極端與終局。基督的呼喚跨越深淵，從死亡到生命，從罪惡到公義，從撒但到上帝。

基督徒要得著屬靈的能力，首要的是認定自己獨特的身分——寄寓地上的天國子民。然後，展開邁向成聖的生活。這樣，他跟世界就像楚河漢界般，壁壘分明。世界視他為非我族類，要他付上沉重的割席代價；但他樂於承擔，因為所付出的，能令他在碩果纍纍、活力充沛的生命途上載欣載奔。



第 10 章

信心的基石

在所有條件均等的情況下，我們可從個人或國家怎樣看待心目中的神，來預測其命運，雖不中，亦不遠矣。沒有一個國家能凌駕心目中的神祇。當羅馬膜拜那些古老嚴苛的諸神時，她成為了鐵腕帝國。儘管那些神祇行為千錯萬錯，子民也會不由自主地學效。後來的羅馬帝國雖以基督教為國教，但當把上帝視為等閒時，她開始從骨子裡腐爛起來，最後更潰不成軍，終告滅亡。因此，個人或國家的前途，委實跟他們對所膜拜的神的概念，密不可分。

教會是強是弱，也端乎她的上帝是強是弱。信心的基石，不在於上帝的應許，而在於上帝的屬性。一個人的信心大小不可能超越心目中的上帝的大小。一個承諾會怎樣兌現，全在於許下承諾者是個怎樣的人。我們心中的上帝倘千瘡百孔，我們的信心同樣千瘡百孔；因為信心是繫於

上帝的屬性上，如萬丈高樓從地起般。

這解釋了為什麼不信是滔天大罪，因為那是對創天造地的主不折不扣的誹謗。不信意味著上帝是不值得信任，不能信賴

的。還有什麼比這更十惡不赦？「不信上帝的，就是將上帝當作說謊的。」

（約壹五 10）這句話的內涵令我們的心沉了下來，但我們是否也曾把撒但的性情投

放在上帝身上？耶穌談及撒但時，說「它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約八 44）

不信者也是這樣說上帝。

我們的不信怎能治癒？我們的信心怎能堅固？當然不是像某些人所做般，死命強迫自己相信聖經；當然也不是不問原由，瘋狂地抱著上帝的應許不放，甚至咬緊牙根，誓以意志來挺護信心。這些我們全都試過了，卻無一奏效。如此粗暴地揠苗助長，只會招腦袋抗議，心靈也受不來。

A church is strong or weak just as it holds to a high or low idea of God.

教會是強是弱，也端乎她的上帝是強是弱。

那該怎樣做呢？約伯告訴我們：「你要跟神熟稔，與祂和好（直譯）。」（伯二十二 21）保羅說：「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十 17）這兩節經文指示了我們怎樣培養堅韌、持久的信心：透過閱讀聖經來跟神熟絡，信心自然隨之而來。當然前設是，我們讀經時須謙虛恭謹，不自以為是，敞開心扉，跟聖靈甜蜜相交。

或可這樣說：「當我們以禱告的態度細嚼上帝的說話時，心中的上帝自然給抬舉起來，那建在萬古大磐石上的信心，也就自然惠臨。」



第11章

救恩的抉擇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 24）

上主從空虛混沌中創造宇宙，又把它繫於虛空；這有如祂把奧妙的微觀世界——人類靈魂——的福與禍，全繫在簡單的「若」字般，同樣教人不可思議。祂說：「若有人」，邀請發給了全人類，接受與否端在乎人類的自由意志。每個人都可以來，卻沒要求任何人非來不可；要是有人來了，那純是他個人抉擇的結果。

人的前途由自己掌控。無論是舉足輕重的國際元首，或是口齒不清的販夫走卒，命運全在於自決。靈魂何去何從，在於一念之間；一作出抉擇，相關的命運隨即翻然而降。地府需要擴充，還是天堂要多蓋樓房，全在於人怎樣對前途定奪。由此看來，上帝何等慷慨，把那本來唯祂獨

享的決定權，部分拱手相讓。

上帝對人的美善，遠超想像。祂藉降世為人的兒子，把救恩親自送到世間來。祂走遍大街小巷，說：「若有人要跟從我」，沒戲劇性的場面，沒鑼鼓喧天，沒儀仗步操，沒吶喊叫囂。一個陌生漢子，就是這樣溫柔地踏遍每個角落，祂的微聲呼喚有時給嚷鬧聲淹沒。我們若不安靜下來，也無法聽進這確切不移的信息。祂從遙遠的他方，帶來了祝福，卻又不強迫人們洗耳恭聽。「若有人要跟從我」祂說，然後就走過去了。和善親切、彬彬有禮、不求聞達，卻無掩王者風範；祂說話震懾有力，目光如炬，相貌威嚴，是最後審判之主。

「若有人要跟從我，……來跟從我。」祂說。呼喚發出後，有馬上應召的，也有置若罔聞的，千人千面。在大家暗自思量時，有些事情悄悄地發生了，非比尋常；世界丁點兒不曉得，連要作決定的當事人也懵然不覺：楚河漢界出現了。作出決定前，我們必須忖度信息真偽，衡量得失。沒有隆隆雷轟，沒有特殊天象，沒有電光劃破，那人自己就是信息的憑據。祂手腳上的釘痕是鐵鑄的勳銜，祂不求認證，也不爭辯。審判來臨時，昔日姑妄從之，姑妄棄之的抉擇，就都一一成為了永恆去向的確鑿指標。

跟從祂的人，必須全盤接受祂的條件。祂說「就當」，不懇求，不威逼，不妥協。條款不是由跟從者擬出，他們只能選擇同意與否。因為無法履行祂的要求，成千上萬的人半途而去。因為殷切的愛，他們離開時，祂一直在凝望，卻絲毫不肯讓步。如果討價還價，就能令人擠進那永恆的國度，那國度肯定不堪一擊。基督是生命之主，也是審判之主。要麼今天奉祂為生命之主，要麼將來在審判台前，惶恐掩面；這是每個人都必須作出的決定。

做門徒須遵守什麼條款？只有那位對人類熟透的主才敢如此聲明：「就當捨己」，不怕乏人問津，斬釘截鐵。我們忙不迭詫異搖頭，驟耳聽來，還以為聽錯了。上主可以在天國門前放下如此嚴峻條款？祂可以，也確如此做了。祂來既為要救世人，就必須救他們脫離「自我」，因為是「自我」

Every man must decide whether he will take Him as Lord now or face Him as Judge then.

要麼今天奉祂為生命之主，要麼將來在審判台前，惶恐掩面；這是每個人都必須作出的決定。

把人關起來，是「自我」令人敗壞。只有「捨己」，拯救才能臨到。沒有人可以倚仗己力來掙脫那牢牢枷鎖。捨己後，被釋的靈魂可以怎樣注滿能力？「就當背起他的十字架」。這許多年來，十字架已脫胎換骨，化身成美麗的標記，集無數浪漫象徵於一身，但這並非當年耶穌所說的十字架。當時的十字架是死亡的刑具，它唯一的作用是致人於死地。人不會配戴十字架，但十字架卻以人為服飾。赤條條的十字架，只有在人釘在上面時，才得以蔽體。一個活生生的人，就像一枚古怪的釘，按捺在十字架胸前，痛苦地抽搐著、呻吟著，直至死去才沒法動彈，平靜下來。這就是十字架，沒絲毫誇張。沒有眼淚、血水、痛苦的十字架，就不是十字架。耶穌說：「就當背起他的十字架」。透過死亡，人才知道怎樣從自我中得著拯救。

日光之下的怪事，莫過於沒有十字架的基督教。基督徒國度的十字架不再是十字架，只是一個教會標記。基督的十字架通向死亡。讓我們省察，自己身上的究竟是哪一種十字架。

「來跟從我」。那得勝的榮耀，在加略山死而復活的主身上大放異彩。「跟從我」這個邀請，同時成了一個挑戰，一個應許。十字架是生命的終結，也是生命的肇始。

十字架結束了罪惡的生命、為奴的生命；同時也開展了聖潔的生命、屬靈自由的生命。「來跟從我」祂說。惟恐墮後，信心載欣載奔，務要貼近真光。復活的主向我們作出邀請時，祂沒刻畫前路細節。每個人仍然可以擁有自己的夢想：美麗的世界、嶄新的啟示、歷險的旅程；然而一旦跟從了主，祂卻會發現，祂至終為他成全的，超逾他夢寐所求。

● ● ● 第12章 上帝的愛

上帝是自有永有的，祂對自己的愛必然純淨完全。

三位一體的上帝，以激越的愛、溫柔的愛，深愛著對方，那完全是一種從內心生發出來的熾熱的愛，非言語所能盡描。

上帝自己是令祂不由自主地傾倒愛的唯一對象。至於祂愛的其他對象，都是由於與祂自己攸關的某些因素：祂在他們身上找著自己部分的影兒。

上帝愛那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的萬有，因為它們彰顯了祂某部分的智慧與能力。祂愛天使與撒拉弗，因為它們跟祂的聖潔有幾分神似。祂愛人類，因為祂看出他們還殘存著祂部分形象。

本質上，上帝對全人類的愛是無分輕重的；實際上，祂的愛卻委實有厚薄之別，程度的差異取決於那人能多完整地反照上帝的形象。活像基督的人，能領受上帝更多的

愛，因為上帝從他身上看見一個較真切的自己；反之，把上帝的形象反照得殘缺模糊的人，所領受上帝的愛，也就相對稀薄一點。上帝傾盡所有去愛聖子，就因為祂是「上帝榮耀所發的光輝，是上帝本體的真像」（來一3）。

上帝期待每個人都酷像基督，惟有那樣，我們才能成為更深更闊更完美的器皿，承載從上帝那兒不斷湧溢出來的愛。

對蒙救贖的人來說，追求與基督性情一致，無疑等同把身上破損了的上帝的形象修復過來；如此，上帝——那愛的活泉源頭——便可以毫無保留地，把那永不止息的愛傾注在他身上。

要一個罪人相信上帝愛他，委實不容易。不住控訴他的良心會跟他說，那是絕不可能的。他知道自己與上帝為敵，心思盡都邪惡，道德千瘡百孔，絲毫不配領受上帝那純淨無瑕之愛。

God desires that all men should become Christ-like, for in so doing they present larger and more perfect objects for the reception of His outpoured love.

上帝期待每個人都酷像基督，惟有那樣，我們才能成為更深更闊更完美的器皿，盛載從上帝那兒不斷湧溢出來的愛。

然而，整本聖經都在說上帝愛罪人。我們相信，因為祂確如此宣告，也確藉基督賜下救贖潔淨的恩典，以致我們能全然領受祂的愛。

「上帝對我們的愛，是所有受造物沒法理喻的……沒有任何受造物可完全摸透創造主對我們那份愛有多深邃，有多甜蜜，有多溫柔。是祂用恩典，親自把我們帶進那無可比擬，無法量度的愛海裡；正由於此，我們才敢以敬以虔，向這愛人坦然訴求。」

上帝是愛，因此也是一切愛的源頭。祂給我們頒下的律法，首要的就是盡心盡性愛祂，但祂卻同時深知我們無法這樣去愛。「我們愛祂，因為祂先愛我們。」這是聖經的模式，也是心理學的模式。只有在我們的心思給祂神聖的愛火燃旺起來時，我們才懂得該怎樣愛祂。

愛可區分為意志的愛與感覺的愛。內心的感覺不太強烈時，我們仍可先向上帝獻呈意志的愛，那感覺的愛自然會隨之而至。讓我們先叫自己在祂話語前降服下來，那我們對祂的愛便能萌芽生長起來。降服能堅固信心，信心能令知識增加。我們越發認識上帝，對祂的愛便越發躍動、璀璨：這是一條人所皆知的屬靈定律。認識祂就會愛祂，愈認識祂就會愈愛祂。



第13章

認識上帝

我曾在別處提及，人不能靠憑想像來認識上帝；然而要好好認識上帝，卻又不能不思量。驟耳聽來，兩種說法像彼此矛盾般，其實它們是互相呼應的。

說到底，人類的頭腦是無法識透上帝的，這在整本聖經中已多番平白道出，如：「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沒有人知道父」，「世人憑自己的智慧，並不認識上帝」，「除了上帝的靈，沒有人知道上帝的事」。上帝的本質不屬乎世界，屬乎世界的我們，對此一竅不通。儘管施出千方百計，我們對上帝

的認識，仍是丈八金剛摸不著頭腦。環繞上帝的是層層奧祕，是萬丈光芒，我們根本無法透視一二。

好些先哲因此認為，即或施出混身解數，人也不可能發現上帝；對上帝，

我們不單一無所知，且更是不得而知。他們忽略了，

要是上帝想我們認識

祂，祂自會向我們展現，

而祂也委實這樣做了。上帝的

靈，能叫人的靈認識與經

驗祂那異乎奧祕的本體。我們

須留意，上帝的靈是要向人的靈顯示，而不是向

人的理智。我們的理智可以認識上帝的屬性，這

能令我們建立起有關對上帝的真理認知。然而，

倘要認識的是上帝本身，那就非用靈不可。對上

The knowledge of God is for the spirit alone, such knowledge comes not by intellection but by intuition.

對上帝本身的認知，不是憑理解思維，而是用心靈感悟。

帝本身的認知，不是憑理解思維，而是用心靈感悟。

認識上帝，在屬靈意義上，就是跟祂互動相交；而不是只知道有關祂的事情。認識上帝不是智者從沉思可得的，而是靈魂的直接感悟，這靈魂是在思維無法攀越的高空翱翔著。

那麼，理智在基督徒生命中還佔怎樣的席位？既然思考無法令我們如願地認識上帝，那麼，為什麼還要浪費時間思考？答案是，整本聖經的啟示，都是向我們的理智說話，透過理智到達我們的意志，也就是我們道德行為的中樞。要是意志能因此而悔罪徹悟，在上帝面前降服，聖靈便會光照我們的心靈，把基督——上帝的真像，向我們顯現。開始雖是知識上的爭辯（賽一 18），結果卻是超乎理智的屬靈經歷。

上帝關心的是我們的全人，祂把基督徒的屬靈經驗設定為靈、魂、體整全的介入。基督徒的信心不單見於靈性，也包括道德與理性層面。信仰所表現的道德與理性，其實

是思維的反映；但當人透過禱告，進到上帝跟前默想時，任何振振有詞的道德與理性，至終也只能降服稱臣。基督徒的信仰，處理的是上帝和人之間的問題，探討彼此可怎樣相知相交；創造、救贖、公義、信仰的傳承、人類的命運、世界的未來等方面，無不關涉。這些真理，無不靜候蒙恩的哲士與天國之子，在屬天的默示下探索、應用。

信徒倘在聖靈的光照與引導下禱告不息，孜孜不倦地尋求真理，就能成為基督教的哲人智士、屬天事物的權威學者。更打緊的，是他成為了屬於上帝的人，所身處世代的明光。

我再說，單靠思考，人無法認識上帝；但若不求知若渴，人也無法好好認識祂。



第14章

不說不快

靈裡的經歷是非說不可的。我們不可能把這些經歷長久封存起來，獨自回味；倘如是，這些寶藏只會日益破損。

原因很明顯。我們的靈魂愈靠近上帝，愛心便愈增長；愛心愈增長，人自會變得愈不自私，愈懂得關顧他人的靈魂。由是，我們靈裡的經驗（只要是真實的）增加時，與人共享的欲望自然愈趨強烈，巴不得人人都能分嚐那份恩典。如懸河瀉水般，我們會情不自禁地拚命把人家推到上帝跟前，好讓他們跟上帝的關係更密切，更上層樓。

人類只有一族，因為「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徒十七 26）。社會是由個別成員組成的，他們都是上帝所創造，在群體中彼此配搭。我們只有走進人群中，而非隱居深山，上帝的創造美旨才能成就。也許在某些情況下，我們須離開人群，獨自尋求上帝，就像雅

各昔日在渡口跟上帝獨塊兒摔跤般。然而，獨處的經驗，至終是要把人領回家庭、朋友，一直到社群中。如此的發展合乎情理，天經地義。

真個遇上了上帝，更新了屬靈體驗，我們會情不自禁地分享，逢人即說。雅各井旁的女子，冷不防給耶穌摸透生命，便馬上撇下水罐子，跑回城裡去，見到人就說：「你們來看，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來了，這豈不就是基督嗎？」靈內的振奮完全按捺不住，不說不快。

上主談及人不可能做地下門徒時，腦袋裡會否呈現著以上的畫面？信仰與見證的關係，我們是否掌握得當呢？基督清楚說明，壓根兒沒有地下門徒這回事。保羅也說：「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羅十10）一般釋義是：上帝要我們開口認信，才能得救。也許這是正確的闡述。然而，我們是否也可以這樣解讀：宣認是得救的證明，而救恩是經信來到人心裡，要是沒有不說不快的感覺，口裡湧流不出喜得不能自勝的見證，那是否說明，救贖的恩典也許還未在這人心裡著陸？

是這份欲罷不能，要跟人家分享靈裡福祉的衝動，令我們對聖經中許許多多令人費解的經文，恍然大悟起來。

如果我們對人的愛夠深夠厚，自然會對他們的遭際感同身受，見禍主動撲身相代，甚至不惜把自己囊中的福分，拱手相讓。就是這樣的胸襟，令摩西作出了非常人所能理解的禱告：「唉！這百姓犯了大罪，為自己做了金像。倘或祢肯赦免他們的罪……不然，求祢從祢所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出三十二 31-32）血濃於水的愛，催迫他在上帝面前不假思索，罔顧後果地為同胞求情。摩西認為，倘以色列人蒙赦宥，於願足矣。這種純粹出於愛，甘願以福易禍，替被告受罰的要求，簡直於理不合，與法相違。

保羅同樣也抑制不了對同胞的厚愛，眼看他們未能同享救恩，他義無反顧地作出極端的宣告：「我在基督裡說真話，並不謊言，有我良心被聖靈感動，給我作見證；我是大有憂愁，心裡時常傷痛；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離，我也願意。」（羅九 1-3）這樣的想法完全為愛所驅策，超乎理性。

以上種種，不正是解釋了為什麼基督教中的偉大師表，無不強調人在得著真實的屬靈經驗後，務必傳講出去嗎？那些對信仰漫不經心之輩，大言不慚地聲稱，服事上帝是不必到教會去的，直是連基礎真理也一竅不通。跟信

仰群體分割，說明他缺乏了那份非說不可，欲罷不能的勁兒，他從沒感受到基督那份無法抗拒的愛，才會如此我行我素，什麼也說不出來。他一直以為很了解自己，其實從來不認識自己。一個在信仰群體中的自閉分子，生命狀況怎樣，不言而喻了。

「二人既被釋放，就到會友那裡去。」（徒四 23）
初期教會的信徒就是這樣子；任何真正遇著上帝，蒙上帝拯救的人，也是這樣子：領受了的福氣，不說不快。



第 15 章

獻身何在？

基督教圈子內的某些詞彙，因不再適用於表述當前信仰而遭摒棄後，沒想到俗世反倒把它們撿拾起來，賦予新義，用法卻又跟它原來的信仰色彩有幾分神似：這其實是現代社會中的諷刺。

「獻身」（dedication）正是這樣的一個詞。這個詞語，不論什麼形態變化，都源於聖經中的一個神聖意念。這個字雖然在「英王欽定本」中找不出來；然而，它所承載的涵義卻是從創世記貫通至啟示錄，在猶太人及基督教歷史中歷歷可見。

最近幾年，這詞的意思起了明顯的變化，釋義逐步褪至全然世俗化。說也奇怪，字典竟也不經意地記錄了這歷程，同時兼收新舊意義：1. 專注投身於宗教儀式或神祇的敬拜。2. 專用於特定用途或宗教儀式。3. 書籍的題獻辭。

以上釋義取自近年出版的字典，它們無形中也為這詞提供了屬靈注釋。

我無意咬文嚼字，斟酌於這詞過去與今天的用法；我關注的是，人把地跟天倒換了，把當前的世界跟未來的國度混淆了，以致用上表述神聖事物的字詞來描繪俗世情貌，也懵然不知。情況就如「獻身」這詞，因意義上的改弦易轍，現只淪為崇拜時的術語。要命的是，基督徒至今仍沒想過要熔鑄新詞，承載那本來由舊詞呈彰的意義。顯然，流逝的，不單是字詞，而是本來的意思。

其中的原因，就是當前對基督教信息的理解不盡不實，鮮能緊抓基督說話中的唯我獨尊之態。基督教的信息已不再是斬釘截鐵的聲明，而只淪為建議。聖經中的「蒙揀選，邀請獻身」的信息，已給大幅度擠掉。我們今天所見的基督，是手提燈籠，滿臉不好意思，容顏蒼白，語帶懇求地說話，而不是約翰所見的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頭與髮皆白如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腳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帶著怯生生的微笑，舉棋不定的基督絕不是上帝的基督。藝術家把基督的形象錯塑了，令世人陷在偶像崇拜中，雖不是存心失誤，卻誠然有罪。只有聖靈才能把上主真實的

形象向人展現，那並非以油彩繪成，也不是肉眼所能見，只有用靈才可以透視。

任何一個公眾人物，只要行為誠信，做事悉力以赴，記者或新聞評述員準會讚揚他「獻身賣命」。這詞既可用來稱譽環保人士，無論他致力的是創設野生動物保護區，還是提倡天然資源保育；也可用來描述賽車手、球員。沒多久前，一名熱衷於鬥牛的年輕人，向我誇誇而談，極言這血腥、奪命的活動如何合理。他直截了當地說：「西班牙鬥牛勇士，為讓觀眾一睹公牛被刺的激越場面，不惜置生命於度外，確是『獻身』之士。」

在這些瘋狂荒誕、徒費光陰的活動中，獻身的鬥牛勇士脫穎而出，贏獲獎品，也博取了愚不可及的觀眾的擁戴。然而，為虛榮而獻身，又豈只於鬥牛勇士？事實上，把生命獻給上帝以外的任何人與事，都只會把一己尊貴的能力糟蹋了，至終落得慘淡的下場，悲痛失望。只有上帝才配受人的獻身，因為人是祂按自己的形象而造的。把生命傾注在任何事物上，即或那看來是怎樣值得，其實也是對自己的賤賣。金錢、地位、名譽，不足以令我們獻身；藝術、文學、音樂，也同樣不配。要是上帝不存於你的腦海裡，即或怎樣崇高，怎樣偉大的差事，也不值得你把生命傾倒。

歷史上有人為自由而奉獻，賠上生命，的確教人動容，名垂青史，但只有那位叫人自由的上帝才配得我們「終極毫無保留的奉獻」（林肯〈蓋茲堡演說〉）。

周遭都是慷慨激昂的場面，它們不斷向我們招手，號召我們獻身或此或彼的主子。當心啊，除了那一位，沒有誰真個有權利可取去我們的生命，因為只有祂曾為救贖我們，把命傾倒。獻身於祂後，我們便可在祂的靈的引導下，投身任何美善、有價值的事工。若不先在基督跟前全然降服，任何事工上的委身，到頭來只會力不能勝，焦頭爛額，徒勞無功。

第 16 章

人的陶造

眾所周知，人本性墮落，道德敗壞，然而人仍是萬物之靈；因為除了人外，聖經並沒有記載上帝在創造時，曾對任何受造物如此說：「上帝照著自己的形象造」。

從人的本性，我們看出，人被造是為了以下三件事：思考、敬拜、工作。

「思考」指以智力所做的一切事情，從簡單的舉動，到神劇的上演，到帝國的建立。人能憑著觀察、探究、蒐證，推論出因由、法則、原理來，無怪乎人比萬物優越。馴服狂野的大自然、醫治痼疾、消災解困——全由於會思考的人拍動想像力的翅膀，衝出現實，闖進未知的境域，敢於突破前人局限。

從蕪雜的原材料中尋出線索，是一個人，一個思考的人，一個幻想豐富，夢想翩翩的人能做的事情，造福了社

會。從幼兒班到大學，所有教育機構都以培育人思考為鵠的。不管任何學府，大或小，聞名遐邇或不見經傳，只要它盡心竭力地完成這關鍵重任——教人思考，都該贏得普世稱美。

然而，光會思考仍是不足夠的。人被造還是為了敬拜，在奇妙莫測的全能者跟前俯伏景仰。人的腦袋雖了得，卻不是人本質中最表表的部分。靈，即能跟超自然界別溝通的部分，比思維的位置更高。聖靈向人呼了口氣後，人的靈會隨即甦醒過來，能跟上帝相識相交，也能領受屬天的性情，並能聽到、感受到、看到上帝那非筆墨所能言傳的奇妙。

因此，不管任何學府，倘能竭盡心力樹人，令一個思考的人成長，又能把這個思考者轉化成崇拜者，我們對它的感激更會無以復加。然而，不同階次的學校，卻多只著重思維的訓練，那其實只是人的一部分而已——雖然這部分舉足輕重，但充其量，也只是一部分而已。不會敬拜的人，只是半人、未十足的人、原始人。他們要待再一步進化，等候基督的撫摸，把生命賦予他們，喚醒他們，才能在靈裡誕生，走向永恆的生命。

一個會思考、會敬拜的人，倘不是一個作工的人，則

仍未臻完美。這個世代，觸目皆是未竟之業，等待著既肯思考，又敬畏上帝的人來處理。道德上，整個世界像被炮彈炸過的城市般，街道封鎖，樓房傾覆，無數的傷者與無家者正苦候援手，脫離困厄。

人如果不懂運用智慧，令事工發展推陳出新，就枉稱為有識之士。然而，即或人怎樣賣命犧牲，任何事工的發展都不能留存萬世；除非它指向永恆。只有透過敬拜的靈來處理，所作的事才可一直延伸至永恆。

人會思考，許多事情便已迎刃而解。當會思考的人懂得敬拜時，人類又再向前走上一大步，距離完備完美不遠矣。當會思考、會敬拜的人重拾雙手，為上帝至高的榮耀與人類的福祉，委身工作時，人會逐漸邁向基督，愈來愈酷似祂，那在墮落時毀損的屬天形象亦因而被修復起來。



第 17 章

引頸以待聖哲（一）

今日的教會正翹首以待，那些能上下求索的勇士，帶領我們突破由信仰差池而來的種種孽障。

不幸地，基要派（Fundamentalism）卻從沒產生過任何偉大的思想家。這世紀以來，基要派沒有一本著作能據理力陳，閃耀真知灼見；反是那些徹頭徹尾屬正統派（Orthodox），而又不介意與基要派為伍的，著述表現倒稍好。

讓我先交代清楚，本人由此至終是福音派（Evangelism），全然接受聖經為上帝的說話，篤信

其能指導我們生活，引領我們成聖；此外，本人全盤欣然接受歷史上一脈相傳的基督教信條，絕不向自由派（Liberalism）及現代派（Modernism）妥協。我雖是十足的福音派，挺難過的是，自己還沒發現這世代出現了哪一部福音派著述，能令我的信仰思維翻江倒海，接受衝擊考驗。相反地，跟基要派或此或彼不咬弦的其他派別，著述反見深沉睿智。

在人家尋思苦索信仰之際，我們這些福音派信徒卻躊躇滿志，靜坐一隅，以堆砌陳詞濫調為大業。我並非說在最近五十年來，福音派的作品完全乏善足陳，一無是處。無可置疑，佳作比比皆是，例如滿目的教義闡釋（多有關保羅書信），還有好些上乘的靈修讀物、傳記、對外宣教讀物等。有關復興的作品，更多不勝數；然而，芸芸作者所親睹的復興運動，規模卻僅限於本土。這些作品，誠然有益世道人心，值得一讚，卻多老調重彈，缺乏原創性，只是自前人著述中左綴右補拼湊出來，並不是由澎湃激動

的心靈所催生而至。作者只是孜孜不倦地在稿紙上爬格子，並沒經歷過任何懷胎成孕，生產之苦。

如此大言不慚後，我該給自己開設逃生大門，好避過那些冷不防投來的炸彈。我承認自己說法片面，孤陋寡聞，或不曉得已有好些偉大的福音派思想家冒起了，有好些力作已面世了。倘事實如是，我必須承認錯誤。不過，倘你們把魯益師（C. S. Lewis）看成為原創的思想家，則恕難以苟同，我只能把他視為護教士，而非具獨創見地的哲人。他那如朝陽歷歷落落的思緒，清晰分明，能力證前賢的信仰如何嚴謹合理，為世代相承的基督教築起防線。然而，他的弱點，該說是他的著述的弱點，卻未能在信仰的原動力上產生出一種催迫感來。讀者在細嚼他的論證，對他的功力拍案叫絕之際，在信仰上仍只會原地踏步。簡單來說，他的作品只能說服我們的知識，卻無法刺激我們的信仰良知。如是觀之，他只是護教士，絕非改革家。

雖然我全然維護正統的基督教信仰，但也不得不坦

承，福音派在上個半世紀，在信仰的持守與教導上，一直不肯運用批判思維，墨守成規，故步自封。現代的福音派基督徒是鸚鵡，不是蒼鷹。他們不敢舉翼高飛，勇闖浩瀚無邊的上帝國度，探索前進，只是呆呆地棲宿在故枝上，尖起嗓門，以假音重唱宗教術語，但對那些詞彙的內涵，卻一竅不通。如是者，在一兩個世代後，今天的福音派就會變成自由派。靠吃老本，又焉能千秋萬歲地繁衍下去呢？

這個世代的基督徒，如果不想受宗教幌子愚弄瞞騙，就必須親身去看，去聽。聲嘶力竭地喊口號並不能自救。意義，誠然須靠字詞承載；但今天仍常給人掛在嘴邊的好些字詞，卻徒餘空殼，意義早蕩然無存。那些不用腦的男女，滿以為把這些字詞拋弄一番，誇誇其談，便等同自己活在其內涵中。這就是我們今天的光景，求上主拯救。

第18章

引頸以待聖哲（二）

敢於思索的賢哲，不是那些老在說夢的痴人，也不是不吃人間煙火，躲在象牙塔內，浮想聯翩的學者。他們大多先天下之憂而憂，背負著沉重的擔子，因生存困厄而透不過氣來。他們腦袋裡充斥著的，不是學術或神學議題，而是實事求是，與切身攸關的探索。

從前的聖哲，鮮有在動蕩的世代中飄然神遊，反倒實務實幹，是入世之輩。這世代的聖哲，也並非在荒野凝視日落的詩人，而是不能不在大漠中苦尋出路的迷途孤客。他們上下求索，只盼能早日逃出生天，並沒想過為眾生指點迷津；他們也是到後來才發現，踏著自己腳蹤摸索的，大有來人。

如果要思考徹底，想出個所以然來，必具備某些素質，絕不能討價還價。首先須徹頭徹尾的誠實，人前人後的認

真。吊兒郎當之輩與思考是無緣的，因為輕浮是無法承載有關上帝的思考，一絲的怠慢足以完全斷送思辨能力。我須申明，我並非抗拒敏銳的反應與幽默的表述；我反對的是輕率、輕浮、輕瀆的態度。認真的思維要求嚴肅地直面生命、人類、上帝。

其次是勇氣。要看清楚自己的真面貌才會思考認真，但這委實需要無比的勇氣。看透自我會帶來惶惑，有如無端發現身罹癌症般；但也惟有在那刻，才能一無所恃，嚴肅地思考，像在大馬色路上的掃羅般狂喊：「主啊，祢要我怎樣做呢？」思想勢必鞭策良知。真理的追尋者若不徹底臣服真理，真理就會拂袖而去。拒絕真光，只會自困黑暗。精明、醒目之輩，如果害怕面對自我，面對發乎良知的行為，拒絕思考，只會成為懦夫。敢於面對良知，才能徹底思考，不做懦夫。說到底，智慧關乎道德取向，絕不容魔鬼染指其間。

再者是對通盤知識有一定程度的認知。中國古語有云：「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我曾遇過好些思考敏銳的基督徒，可惜他們見解狹隘，手執的只是真理的一端，

無法把它連結到其餘各端去。這些偏激分子坐井觀天，埋首力耕跟前給攔封了的丁塊，卻一臉滿足，天真地以為那就是全宇宙了。

「有兩回事，愈深沉、愈持久地思考，就愈能喚起我的讚歎和敬畏，日久彌新：那就是燦爛的星空和內心的道德律令。」嚴謹的信仰思考，與康德（Kant）所言的，該庶幾近矣。除上文所述種種素質外，要對信仰一絲不苟地思量，還須對聖經透澈了解，對歷史脈絡把握得當，對當前基督教光景充分認識；只有這樣，才能把真理反覆嚼透。但即或以上所述的一切條件都完足，仍掛萬漏一呢。

上帝造人，是要人敬拜祂。人只有在靈內對祂五體投地時，那本來一直深潛的，能跟上帝溝通的智慧，才會驀地躍動起來，連自己也驚訝莫名。某作者曾這樣警告我們，倘「高舉那孜孜不倦的腦袋，而不信任能透視異象，對上帝充滿渴慕的心靈，我們或會在自掘墳墓。」希臘的教父，尼斯佛魯斯（Nicephorus）教導我們必須學習用心靈思想。他說：「要強迫腦袋沉降到心靈去，停駐在那兒……當進到心靈深處後，便向上帝感恩，讚頌祂的憐憫，只有經常這樣做，才會茅塞頓開，領略到不是從世間來的智慧。」

基督教信仰，一向被指控為充滿自我矛盾的「悖論」

(paradox)。其中一個悖論是，我們既聲稱要否定自我，唯上帝是尊；但又信心十足地認為自己的腦袋足以認識上帝、了解上帝。前者自以為是，造作出來的謙遜令我們優柔寡斷，怯於在道德上撥亂反正，上演了一場又一場無聊的鬧劇，自欺欺神。後者令我們肆意批評上帝的智慧及美善，妄自非議祂的作為。如此思維，豈容掉以輕心，「泥土豈可對搏弄它的說：你做什麼呢？」（賽四十五 9）

當前的基督教給人的感覺是怯懦、缺乏道德勇氣，整個信仰虛弱無力，學術層面蒼白，一味嘮嘮叨叨。對許多人來說，就是枯燥。我們一直在大吹大擂，說自己的信仰是從基督，從使徒，從早期教會，一脈相承；然後，把這些單調乏味、乾巴巴的東西，硬灌進下一代去，完全無視他們那愛尋根究底的特性。為了令受眾容易下嚥，我們不惜向不信的世代，竊取聲色元素來調味；提供娛樂總比苦口婆心受歡迎，跟從千篇一律的大眾口味，總比動腦筋思索來得輕鬆。無數福音派的領袖就是這樣，任腦袋萎縮，卻千方百計把手指變得靈巧，好玩弄雜耍，填塞群眾的渴求。

基督教要求的是全人歸降，它要進到信徒的每個細胞裡去。倘在熊熊的祭壇前，我們把腦袋私下留住，又怎能期望信仰整全呢？

第19章 真理瑰寶

能認識救恩的真理是人生至大的福分，因為救恩誠然是無價瑰寶。

救恩真理價值連城，除由於救恩本身外，也因為它為那些願意打開心扉的人，帶來不朽的祝福，那番福氣猶如雙親為出嫁的女兒所預備的妝奩般。

離開了救恩的真理，我們一無所有，自己也變得一文不值，跟禽獸無異，身後只有虛空。

我們對真理該熱切盛情，惟恐失諸交臂，不敢慢條斯理，不敢隨心所欲，不敢視之等閒。真理是貴賓，也是嚴苛的主人，我們務必唯命是從。

人接受救恩後，倘能按真理而行，魚水相融，終會豐盛寧謐；然而，在與真理同走的過程中，他卻多時發現自己竟是在大漠踽踽獨行，一次一次受折騰，一次一次心碎。

這是世界要他付的代價，因為他選上了真理，那無價瑰寶。世界就是這樣子，它既跟真理過不去，自然也不會放過那忠心耿耿的真理追隨者。世界永遠是這樣子的了。

人類在公義設關卡，徵收重稅，倘想逃過苛捐，側身而過，就必須指鹿

為馬，博世界一粲。罪惡

已腐蝕了萬物的本質，

「離惡的人反成掠物」

（賽五十九 15），聖經的描述，放之古今四海皆然。我們不得不汗顏承認，已有二千年歷史的基督教，並不能撥亂反正。在咒詛下的人類，正如培根

（Bacon）所說般：「偏愛謊話，乃腐朽的天性。」

我們不須介懷為真理付出了多少代價；面對如斯尊貴上賓，盛情款接也來不及，又怎會斤斤計較。錙銖必算，惟恐入不敷支之輩，只

Nevertheless the hazards of truth should not count in our final tally. Truth is such a royal patron that we should embrace it without regard to cost.

我們不須介懷為真理付出了多少代價；面對如斯尊貴上賓，盛情款接也來不及，又怎會斤斤計較。

會對真理怠慢輕忽，是不配成為這尊貴主人所器重的僕役。

基督徒該比其他人更推崇真理，因為我們聲稱所屬的上主本身就是真理。斯多噶派（Stoics）雖對聖經一竅不通，卻對真理珍而重之，也看出什麼是人該盡的本分。在一個屈枉正直的法庭上，屬於斯多噶派的被告正氣凜然地說：「胸襟坦蕩的人會把生死全置於度外，只捫心自問是否磊落光明，一言一行是君子，還是小人？」

真正追隨基督的人不會這樣問：「倘與真理同行，我須付什麼代價？」他只會說：「這既是真理；上帝，請助我走上去，禍福皆然。」

第20章

心堅福至

我們大概可這樣說，至終若不是思想犯罪，便不會有罪惡這回事。

與上帝為敵，不服膺上帝律例的，是我們的思想，它根本不肯順服下來。然而，我們須曉得，聖經所說的「思想」，不是單指理智，而是指整全的個性，包括了意志、道德與觀點。

上帝看見地上罪惡滔天，不是因為人的惡行惡狀，而是由於人「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原文：「整個思維，以及目的、內心的欲望盡都是惡」）（創六5）。單從這段經文，我們便可看出罪惡在人的思想裡潛伏著，把我們的感情（欲望）、理智（思維）、意志（目的）全都污染了。感情、理智、意志加起來，就是聖經和普及神學所言的「心」了。

上主描述罪惡的源流時，總指出是由心而起，受思想主導：「因為從心裡發出來的，有惡念、凶殺、姦淫、苟合、偷盜、妄證、謗讟。」（太十五 19）如果惡念不先在思想裡萌生，茁壯成長，便不會有能力牽引情緒，推動意志，那罪行就根本無法產生。

Even the sudden flash of anger, which of all sins would appear on the surface to have the lowest mental content, is anything but a sudden eruption of the emotions.

即或那突如其來，以惡行惡狀表現出來的憤怒，其實也與思想攸關，完全不是無端的情緒衝動。

即或那突如其來，以惡行惡狀表現出來的憤怒，其實也與思想攸關，完全不是無端的情緒衝動。躁漢子並非天性如是，可能是他一直沒法跳出過去給人責難、屈辱的經歷，以致心中怒火愈積愈烈，稍不遂意，便條件反射地使性子，像沒經腦袋思量般。相反，要是一個人能恆常運用理智辨析對錯，深刻反省人的罪性，思考基督為仇敵捨身的慈憐，即或遇上不遂意的境況，也不會條件反射地大發雷霆。縱使給冒犯、受委屈，也不致怒火中燒，充其量只是氣惱、微愠罷了。

舊約聖經談到作惡之輩，晚上在床圖謀罪孽，天一亮就逞強行兇，「因手有能力」。詩人告誡我們「應當畏懼，不可犯罪；在床上的時候，要心裡思想，並要肅靜。」（詩四 4）這些經文不正正說出，人的行為操守，不論善惡，都是在內心深處萌發出來嗎？

我們的理智先興致勃勃，頭頭是道地策劃，感到稱心滿意時，意志便被牽動起來，執行在如斯深思熟慮下成形的行動。那惡行可以很卑劣，純為匹夫之勇，明顯地是「屬肉體」的，沒有人會想到都是源於心裡脫韁的思想。那愚笨的財主，就是先「自己心裡思想說」，然後動手把宏願付諸實行，結果賠上了自己的靈魂（路十二 16-21）。

我們一切的行動都是由心發出，最後會變得跟心如出一轍。聖經不是已清楚警惕我們了嗎？「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四 23）即或悔罪，也須先從心底懊悟，大衛說：「我思想我所行的道，就轉步歸向祢的法度。」（詩一一九 59）踏上歸家之途前，浪子也是先仔細思量，取得意志的首肯，才謙卑醒悟，跟自己說：「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裡去，向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路十五 11-32）

理智駕馭意志，甚至決定它的行動取捨；但另一方面，意志卻又反過來控制理智：這是難能可貴的悖論。對上帝擇善固執的意志，能把理智推回來，專注屬天的事物。如果意志沒這能耐，保羅給腓立比教會寫的話就只是一派空言了：「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腓四8）這段經文吩咐我們，對某些事情「要思念」；換句話說，思想是可以受控的。要是我們能選定該沉湎思量的事情，到頭來，整個內在生命便會給推往正確的方向去。

作屬天的思考，行上帝的意志，遠較感到「屬靈」更重要。宗教的感覺每因人而異，因時而異，是不可靠的。我們所能做的，是運用堅定的信心，把思慕調校在屬天事物上，其餘方面交上帝處理吧。「我心堅定，倚靠耶和華」的人，穩如泰山，其樂陶陶。

第21章 上主引領

認真的信徒經常會問：在這情況下，上帝的旨意是什麼？弄清上帝的旨意殊非兒戲。對千千萬萬的基督徒來說，茲事體大。清楚上帝步步引導，心境泰然；倘一竅未悉，只會終日戰兢惶恐。要重拾信心，他們須看見出路；讓我姑且野人獻曝吧。

要弄清上帝的旨意，首先，也是絕對必要的，就是須先向至尊至榮的上帝全然委身，以耶穌基督為生命的主宰。若不尊榮祂，上帝犯不著引導我們；若對祂死命抗拒，上帝也無從給我們引導。頑梗的羊兒是無法順從牧人的牽

引。上帝不是給我們**利用**的，別叫這歪念得逞，我們不是要徵用上帝來令自己心想事成，而是向祂欣然委身，讓祂藉著我們完成祂的旨意。

好，倘我們已全然向上帝委身，竭力遵從祂的吩咐，祂自然會帶領我們。關於這方面的應許，聖經俯拾皆是，引錄不盡。我們要做的，就是全然相信。

基督徒每天所作的林林總總決定，可歸納為以下四類。第一類是上帝已斷言說「不」的。第二類是祂明確說「可以」的。第三類是祂讓我們以自己的屬靈水平來判別的。第四類情況不多見，就是那些我們所知有限，難以作出明智抉擇的事情，故必須上主明確指引，以免鑄成大錯。

縱使信仰開放者不同意，有許多事情聖經的確已明令基督徒**不該**做的。上帝每次呼召人回轉，其實也只是叫人棄惡與擇善，「要止住作惡，學習行善」（賽一 16-17）概括了聖經中的一切道德教誨。

牢記這金科玉律：那些祂已嚴嚴告誡不得染指的事

情，不必再苦苦求問祂的旨意了。何必假裝虔敬呢。

再者，先知、詩人、使徒以至萬福的上主，也曾先後一致地指出該怎樣欣然順服。主耶穌說，祂的軛是容易的，擔子是輕省的；在我們負軛背擔時，祂的恩典會更多。那些祂已在聖經明確吩咐你遵行的事，不必再苦苦求問祂的旨意了。這是第二道須銘刻於心的金科玉律。

在我們日常所作的千萬決定上，上帝從不表意見，任我們憑喜好行事：這令人如釋重負的真理，竟常給忽略，因為我們太在意於尋求上帝旨意，鍥而不捨。好些基督徒老在誠惶誠恐，擔心入錯行、買錯車、進錯學校、搬錯屋、還有成千上萬的這些與那些事情。其實上主已大大放手給我們，讓我們按個人心意取捨，只要不離開愛神愛人的原則便行了。

表面看來，在那些顯而易見的事情上，尋求上主旨意比直接「去馬」更屬靈（編按：「去馬」即行動）。非也。要是上帝已送你一隻手錶，你會直接看錶識時，還是不斷

問祂時間，以表恭謹？要是上帝已送水手一個指南針，你認為水手該直接用指南針導航，還是跪下來，竭斯底里地請求上帝指示方向呢？

除了那些上帝已明言須告誡，須遵從的事

情外，上帝是希望我們自由

運用理智來行事的。牧羊

人縱給羊群領路，但從不

會時刻規限哪縷草該吃，

哪縷草先吃。在日常生活

中，在差不多每件事情上，

我們開心時，上帝便開心。

祂渴望我們像鳥兒般自由翱

翔，無憂無慮歌唱頌讚。上

帝給我們的選擇，可能不會是一個，而

是在祂所定範圍下的任何一個。那在基督跟前欣

然領命，完全降服的信徒，並不會選錯。怎樣選

Except for those things that are specifically commanded or forbidden, it is God's will that we be free to exercise our own intelligent choice.

除了那些上帝已明言須告誡，須遵從的事情外，上帝是希望我們自由運用理智來行事的。

也會是正確的。

然而，遇上某些罕見、特殊、不容有失的情況，我們從聖經中並未能找出明確的指引，而又須幾者擇一時，該怎麼辦呢？縱或這樣，我們仍有上帝信實的應許，祂答應過必引導我們走正路。例如，祂曾如此允諾：「你們中間若有缺少智慧的，應當求那厚賜予眾人、也不斥責人的上帝，主就必賜給他。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雅一5-6）祂也這樣保證過：「耶和華——你的救贖主，以色列的聖者如此說：我是耶和華——你的上帝，教訓你，使你得益處，引導你所當行的路。」（賽四十八17）

把你的難題帶到上主跟前去，提醒祂曾如此承諾過，然後起來，選那看來對自己最恰當的。怎樣選也沒問題的，上帝總不容你有失誤啊。

第22章

我以上帝為事業

要是有一本巨型的電話簿，收錄了地球上大大小小，各式各樣機構的電話，篇幅之鉅將會令人大吃一驚，因為沒想過機構的數目是如此多不勝數。

差不多人類所做的每件事，或可以做的事，都和相關的組織、協會、社群、工會等有關係，需其輔佐。這些團體或良莠不齊，但多是不偏不倚的。對圈外人來說，某些團體看來或悶不可耐，或稀奇古怪，但它們總有忠實的擁躉（即擁護者），誓死效忠，神魂顛倒地追隨。

芸芸團體中，其中一個以，或說該以，上帝為其中心；這個團體就是教會。

教會由福音孕育，而福音是關乎上帝以及人跟祂的關

係。人失落了上帝的形象後，基督教把上帝帶進人類的世界，冀望人能跟上帝復和，用心靈認識上帝；基督教且教導他們去愛，聽從上帝，期盼最終能令那些零落的形象碎片復歸完美，歷久猶新。

我們的上主是這樣界定永生，那是人類活著的崇高目的：「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保羅綜觀一生，也認為「使我或可以認識祂」是他窮追不捨的目標（腓三10）。

教會矢志滿足的就是上帝。當她唯上帝獨尊時，便會至純至潔；當她有所旁騖時，即或那跟宗教、人道怎樣攸關，也只會迷失。

教會面臨千百樣的另類選擇，有管用的，也有崇高的；這些能為她贏得世界的喝采聲；但若要成為她的終極目標，卻完全不值一哂。這些選擇琳琅滿目，例如為社交而社交的活動、跟全智全知的上帝遠離的哲學探求，也有藝術、音樂、教育、旅遊等方向，多得不能一一盡錄。我們定睛仰望上帝時，這些東西會伺機躡進我們的視域；倘能知所輕重，給它們各安本位，它們也會幫上忙的。若任它們鵲巢鳩佔，喧賓奪主，那我們就得不償失了；低廉的貨色怎

能取代卓爾不群的榮耀。

我們基督徒唯上帝獨尊時，或會給人輕蔑，貶為思想狹隘，無可救藥，但我們要為此致歉嗎？我們須為選上基督，矢志不移而致歉嗎？我們須為與同道結伴，終身不渝地與上帝偕行而致歉嗎？我們須為捨今世取永恆，棄地擇天而致歉嗎？我們須為一生從善棄惡而致歉嗎？我們須為抉擇生命，毋懼死亡而致歉嗎？

我們這樣的決定，究竟傷及誰？究竟令誰的兒女變壞了？我們這樣的決定，有否爆竊了誰的房子？搶去了誰的金錢？把誰引入了歧途？跟隨了救主後，有哪位丈夫、父親、公民變得不像樣了？要是我們果真傷害、得罪了人，那與基督的信仰無關。一個真正的基督徒是絕對不會令任何一個人、一個家庭、一個國家受損的。

捷合·特斯持金（Gerhard Tersteegen），那位與上帝無比親近的紡絲匠，寫了以下一首愉悅小調，足以道出我們的心聲：

永恆之父的孩子，
永恆之子的新娘，
上帝聖靈的居所，

我就是這樣與基督合而為一；

喜樂超逾天使

圍繞祂寶座的，
眾使者正事奉上帝的至愛；

我心所望已成就，
一切已屬我；
邪靈無不驚懼，
驚懼上帝自己；

與上主同行在榮耀裡，
走過屬天庭園，
宮殿中的皇后，
基督永遠屬我；

嘿，可憐的俗人俗物，怎可能
我心會對你嫉妒？

第23章

宣講唯聖靈是賴

由於我們是這樣那樣的人，由於所生活的是這樣那樣的世界，照顧我們靈裡需要的牧者，說話有時也這樣那樣，迫於無奈地自相矛盾。

例如：因為會眾屬靈狀況參差不一，牧者在講壇上既須激勵那柔弱膽怯的，又須警告那躊躇滿志的。然而，倘躊躇滿志的把那激勵之辭聽了進去，就只會變得更跋扈放肆。同樣，本為那躊躇滿志所發的責難，倘給那柔弱膽怯的聽了進去，則只會把他們推往絕望的崖沿去。

又如，在一個正常的基督徒群體中，總會有不同成長階段的信徒，有看來一無所知的初信者，又有似乎無所不識的老信徒。

此外，牧者還須同時餵養不同的年齡層：青春少女、穩重中年、垂垂老者。他也須同時兼顧學富五車的與目不

識了的，文化深厚之士與除報章上的球賽消息與漫畫外，就一無所讀的市井之流；還有悲戚的與樂觀的，愛發白日夢的與腳踏實地的，意志剛強的與不堪一擊的。一次的宣講，四十五分鐘的教導能竟全功嗎？只有但以理才行啊！然而今天的美國，正如主前六百年的巴比倫般，但以理已很鮮見。

令牧者更為難的，是台下坐著各式各樣的浪子，還沒回家的、從不愛上帝的、失卻起初愛心的；因此他必須同時呼召罪人回頭、警告那任性的、慰勉那意志薄弱的。教導、指斥、阻止、鼓勵、撫恤、激勵，同場進行，或起碼同日進行。

以上的實況實說，還不至於糟糕得無從下手。這章開始時，我曾慨嘆牧者似乎在跟自己為難，出爾反爾，但那只是表面啊。看來紛亂蕪雜的，是掛毯的背面，是披露縫線的一面，美麗的工藝圖案在正面啊。

上帝的工人只須謹記幾項基本真理，便可懷著完全的信心，放膽準備，期望信息面面俱到。我們不能不知的是，聽眾看來千人千面，基本上卻是千人一面；刺透人心的基督信息，方向可因人而異，效用卻同樣昭著，惠及眾生。

在耶穌的十架前，我們不是區分為老與嫩、學識淵博

與胸無點墨、具文化氣質與粗鄙不文、悶蛋老套與卓越不凡。我們都只是人：失喪的人，內心敗壞不堪的人。那些偶發性的差異並不打緊，事實上還有千奇百怪的分歧，未能在外表顯現出來。正如金就是金，不管是藏在溪流的沙子裡，還是在意大利雕塑家切利尼（Cellini）手中給打造成精緻的藝術品；同樣，不管在哪兒尋獲的人，本性都是殊途同歸。社會分化的尺度，區分了你和我，但基督的死，卻凌駕一切。祂不是為醫生、農夫、作家、工人、藝術家、工

程師、教授、無賴、總統、音

樂家、伐木工人而死，祂

是為失喪的人類而死。任

何一個失喪的人，都同

樣能領受祂的救贖恩典。

能改變人類根本狀況的，不

在於膚色、種族、社會地

*Without this mighty, skillful
working of the Spirit,
preaching would be futile.*

若沒有聖靈的能力與謀略，宣講
只會徒然。

令人回轉感化，作了層出不同的事情，但效力都如出一轍。聖靈覆蓋眾生：光照、披露、宣判，讓人能聽，能看，能明白。

宣講令人嘆為觀止，嘖嘖稱奇的地方，就是同一篇信息對聽眾的影響能因人而異，或悔改醒悟，或重燃希望，或無懼無畏，或謙讓溫和，或信心十足：一概對症下藥。

若沒有聖靈的能力與謀略，宣講只會徒然；若有聖靈的同工，宣講便能成為樂陶陶的職事，事半功倍、水到渠成。

第24章 當真釋懷？

多年來，我一直翻閱、研讀教人克服驚恐的林林總總著述。倡導精神鬆弛而成為一股熱潮，凌駕信仰沉思。

提倡「毋懼毋怕」的狂熱分子，從聖經中找來不少章節支持其論據，然而，卻全都斷章取義，錯誤應用；不單詮釋欠當，更甚的，是那些應許所承諾的對象，並非如他們一廂情願所認定般，放諸四海皆可。

倡導「毋懼毋怕」的哲人勇士，通通犯上同一謬誤：他們認為沒什麼需要害怕，人只要這樣堅信，自然能釋懷。如斯教導完全不負責任，這些「人之患」貽禍深遠，我們只要想深一層，便不會相信他們。

聖經以至人類的經驗，在在告訴我們，在這世界與人為敵的，比比皆是。危險，壓根兒並非來自人類本身。我們的主說：「我要指示你們當怕的是誰：當怕那殺了以

後又有權柄丟在地獄裡的。我實在告訴你們，正要怕他。」（路十二5）

罪人應該害怕，許多事情令他不能不怕。等待著他的，是罪行所衍生的惡果、死亡、審判、地獄；掩耳盜鈴不能令他逃之夭夭。人生在世，岌岌可危，旦夕臨到自己及摯愛身上的禍患，層出不窮。倘有任何靈修大師，力言無庸理會，那樣的教誨只是空中樓閣，與事實不符，執迷深信只會貽害自己的靈魂。這些言之鑿鑿，推銷釋懷的先知，本身就是危險的根源，可怕的東西。

面臨致命的危險，卻無處藏身，害怕是唯一明智的反應；反之，不懂得害怕才不理智。危如累卵，焉能不膽戰心驚。只有逃到全能救主那兒，以祂為避難所，才能毋懼毋怕，因為祂能帶領我們跨越禍患，讓我們最終在上帝跟前稱義。

「毋懼毋怕」的勸慰，在聖經中俯拾皆是，但那全是對上帝兒女的應許，從來不是向世界之子說的。要是一個人未能把害怕丟到基督腳前，最終只會自食其果。只有對萬古磐石信任的人，才能安全藏身其中；否則，便須單人匹馬迎戰大小仇敵。

第25章

基督認證

年輕人決志後，我們該儘快教導他們，基督就是他一切所需。在堅定接受基督是救主和生命主宰後，他毫不卑不亢地宣告，除基督外，再別無他求。

新約聖經力言這真理，闡釋詳盡。存疑者大可自行翻閱聖經查看，特別是約翰福音、以弗所書、歌羅西書、希伯來書。

現代福音派一個明顯的特徵是缺乏自信，因而不斷東張西望，渴望搜羅出種種外在證據來鞏固自己的信心。開始時，它還能勇敢地宣認基督，不久卻被科學、哲學等反

面宣稱嚇倒了，忙不迭地左顧右盼，希望能從各方面抓著理據重建信心。

我們如此發狂地搜刮，無非是為了讓基督的真理與心理學、哲學、科學相協調，但往往無功而回。如斯疲於奔命，說明了在一眾基督徒心裡，總強烈地認為單講基督並不足夠。看著當代使徒如何卑躬屈膝，像狗舔主人的手掌般，期望什麼學術權威替耶穌基督說幾句恭維的話時，真是哭笑難分。一個萬眾矚目的公眾人物，倘說了什麼對基督教正面的話，我們便喜不自勝，馬上瘋傳，大肆張揚說他已接受主耶穌為上帝的兒子，蓄意把這製造成傳媒焦點。

新約指向基督，且說上帝如今吩咐各處的人悔改；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並且叫祂從死裡復活，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基督的一切宣稱，上帝已永遠確認了；祂也一如自己所宣稱般，昨日如是，今日如是。基督不是站在人跟前接受審判；反

之，是所有人站在祂跟前接受審判。當祂從死裡復活，升上高天，並從父那裡差來聖靈成為最終的見證人後，任何對祂身分的疑竇已一掃而空。基督作為三位一體真神的第二位格已無可置疑，已自我驗證。祂不須憑藉世界上任何補充證明來確定身分，不管那是從自然界或從人類本身來的。祂就是自己的證人。

基督徒的信仰建基在基督自己身上。我們安然信賴祂，也欣然住在祂裡面。世界上任何的哲學思想，不論怎樣深邃，怎樣卓絕，也與基督無干，祂不從中受益，也不須領柏拉圖或亞里士多德的情。要是世界上從來沒有這些偉人哲士，基督也絲毫無損，因為上帝本性一切的豐盛，已有形有體地住在祂裡面。祂昨日、今日，直到永遠也是一樣的。

基督救贖的工作，在現代科學來臨前的幾個世紀已成就了，我們何須在今天借力於科學來給祂開路？基督是獨特的，是那獨一無二的，與眾不同的，彰顯神聖奧祕的，

是神蹟，是懷著特定目的走進時空的造物者。祂綽綽有餘。

我們基督徒同時住在兩個不同的世界內：屬靈的與屬世的。作為亞當的後裔，我們誠然從哲學與科學領受了莫大裨益。音樂、文學、藝術、治國之道、經濟學、所有對人類福祉有貢獻的學問，在我們等待上帝眾子顯現，身體得贖的日子來臨前，攜手合力把這世界打造成更舒服的居停。在短暫有限的人生，倘能盡力攫取知識委實是好事。真實的學問令我們畢生受用，真實的知識經得起考驗。由於以上的原因，我認為教育愈充實愈好，愈多愈好，愈快愈好。

以上所述是一回事；但把基督的信仰等同哲學、科學，或人類超卓思維下的任何，甚至所有產品，卻又是另一回事。我們的信心倘倚仗這些，從基督神性的角度看來，不單荒謬，而且近乎褻瀆。基督全然自給自足。擁有基督，沒有其他，你已富足得難以想像。擁有其他，沒有基督，你只會窮得像宇宙中的乞丐，因為你使自己跟萬有中

鍵的，永存不朽的那位，一刀兩斷了。

使徒說得好：「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上帝，上帝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林前30-31）

第26章 昂首遠望

好些事情每叫人洩氣，像被流水作業的工作吞噬而不知所為何事，對工作的成果了無所識。

這種感覺，在製造零件的工廠中司空見慣。生產線上的工人經年埋頭苦幹，製造不識為何物的元件；那元件一日不跟千百塊不同的組件拼合，裝嵌成完整的產品，工人也不會發現工作的意義，不會感到愜心。

由於我們腦袋所關注的，往往是整體與目的，倘被迫全神貫注在零件與工序上，只會感到沮喪。計劃，然後按計劃創意執行，一直是我們強烈的欲望。要是被迫每天營役役，看不見任何宏景目標，我們只會感到困窘與挫敗。許多時候，就是這份感覺，而不是工作本身，令我們的職業變得苦悶無聊。

我曾這樣想，許多教會了無生氣，單調乏味，是否多

少也因為出現了類似的情況。一群人定期聚集，卻不知所為何事，心理上自然產生厭倦的情緒。倘能尋出體面的藉口來令自己心安理得，許多人根本不會再上教會去，免得呆坐受罪；有些人根本也從沒打算去。事實上，千千萬萬的人會這樣做，也已這樣做了。

看見人對教會反感，便歸咎於原罪，或斥之為道德墮落，未免太武斷，以偏概全，教人難以信服。有些人不滿教會，是因為只見牧者與會眾老在東奔西波，整體方向卻不清晰，只知要多徵召八女十男作青少年周年戶外活動的監護人，要令本月份的建堂基金達標。請相信我，這樣那樣的事工，不消瞬間已令人疲於奔命。周而復始的疲勞轟炸，會教一批又一批頭腦靈敏、勇於前瞻的人掉頭遠去；結果留下來的，恕我直言，多是一貫懶洋洋、了無生趣、不冷不熱之徒。

對保羅來說，基督的信仰是沒有單調、苦悶這回事。上帝有一計劃，這計劃正逐步實踐，而保羅與那些「在基督耶穌裡有忠心的人」本身就是這計劃的一部分。那包括了蒙揀選、獲救贖、得兒子名分、在天家領受所應許的永存產業。上帝在萬世以前所設定的旨意，現已彰顯得一清二楚了（弗三 10-11）。

早期的基督徒，知道自己是那永存計劃的一部分後，那份洶湧澎湃的熱誠便無法按捺。他們甘願為基督燃盡生命，既確信自己是上主所帥領的大軍中的一員，自然奮力跟黑暗權勢惡拚。堅定不移的信念令他們赤膽忠肝，勇往直前。

今天的反常現象，就是信仰純正的傳統教會已喪失了戰鬥力（明顯地沒想過要策動什麼聖戰）與起初的火熱；反而謬誤的宗教與政治體系倒有十足的士氣與熱忱。我指的是共產主義與「耶和華見證人」。

共產主義唯我獨尊，認定自己是維持世界秩序的良方，它的追隨者也無不如此確信。這份信念令共產黨員萬眾一心。任何一個黨員的行徑都是一個彈頭，凌厲不已；他們深信自己所做的，無容置疑，是那崇高計劃中的一個部分。

「耶和華見證人」旗幟清晰。它的追隨者在談及他們的「國度」時，無不流露出天真的熱情。他們深信不疑，自己就是那快要冒起的新世界秩序的子民。即或這完全與真理遙不可及；對他們來說，那新秩序卻是觸手可得的。盲目的熱忱，令他們從不介意這樣的教義究竟得罪了多少人，樹了多少仇敵。與榮耀的未來相較量，什麼再不打緊

了。他們就是這樣信；他們的信念，即或怎樣錯謬，卻已令他們奮戰不懈，百折不回。

福音派基督徒的信仰理直氣壯，是從使徒那兒一脈相傳下來的。我們不妨把整套信念的每項細目跟那些委身，追求心意更新變化的東西方教父所持守的相比較，也不妨與宗教改革家、神祕主義者、宣教士、聖賢、四福音書的作者較量；最後也可跟聖經比對，結果只會一再發現，福音派的信仰純正無誤。

那麼問題出在哪兒？為什麼教會內一片倦怠散漫，得過且過？

答案是我們太安舒，太富有，太滿足了。我們保留了先賢的信仰，卻沒有被先賢的信仰緊緊抓著。因為犯罪，我們莫辨輕重對錯。一切的珍藏已交付我們，我們卻視之如糞土。我們堅持把信仰塑造成娛樂，無論如何，總要尋開心。我們的信仰患上了近視，只見咫尺。

We hold the faith of our fathers, but it does not hold us.

我們保留了先賢的信仰，卻沒有被先賢的信仰緊緊抓著。

上帝把永恆放進我們心裡，但我們偏選上瞬間。祂鼓勵我們嚮往榮耀的明天，我們卻愛沉溺在渾沌的今天。世界的趣味緊抓著我們，我們再看不見永恆的意義。我們喜歡即興，愛胡鬧混日子，但也希望上天堂。然而，對天堂，我們其實是一點也不懂憬的；因為我們雖擁有正確的教義，卻厭倦禱告，對上帝感膩煩。

第27章

真理難尋（一）

幾乎各處的人都在聲稱自己尋覓真理，整個社會就像窩蜂著一群群獻身於真理的追求者。

各大專院校所派發的宣傳單張，也從未如此令人嚮慕過：健碩的偉男與娟秀的美女在晨光熹微下肩並肩，一線線縹緲的光輝映照著他們神采飛揚的臉龐。圖片透露的信息是，邁進高等學府的青年才俊，無不志向遠大，內心火熊熊，渴望踏著前賢聖哲，或先知使徒，甚或殉道烈士（要是上帝許可的話）的步伐前進。

這美麗的謊話，明顯地是由我們的教育家一手炮製出來的。畢業當天，在牆垣爬滿長春藤的校園內，那口才便給的畢業生代表致詞，千篇一律地自欺欺人說，經過多年來的探求，他們至終找到智慧的泉源；經過學問的洗禮後，所有同窗都已就緒，準備踏進社會，建設一個「更美好，

更光明的世界」。

為什麼一眾豁達開朗的莘莘學子，和他們笑不攏嘴，淚眼盈眶的父母，會如此一廂情願地相信這些老生常談？不要忘記，人總愛把中聽的話收進耳窩去，何況在那喜氣洋洋的日子，誰會大煞風景，逐字逐句斟酌辨正？

其實，人從來都不會汲汲於真理。人的行為往往反映了他們的志趣。每年從學術殿堂裡湧奔出來的年輕人，對真理的興趣只停留於爭取考試合格的等級。他們上大學，不是為要滿足什麼求知慾，而是要提升自己的社會地位與賺錢能力。這些動機誠然並非卑劣，但為什麼不肯坦白招認，反要誇誇其辭，把它們隱藏在似是而非的唯心主義下？

人一生究竟在追逐什麼？當然是能給我們帶來滿足的基本渴求，例如：溫飽、性愛、社交關係。然而，在這些之上，可還有其他嗎？我敢說，肯定不會是令人高山仰止的真理。

你可隨便找一個美國人問問，他一生中希望擁有的是什麼。如果他老實的話，他會告訴你是「成功」；因為「成功」能為他建立名聲，也能給他提供經濟上的安全感。那麼，為什麼他需要經濟上的安全感？因為只有這樣，才能

保證他不至於失掉各樣的舒適、奢華、情趣——他深信這些都是美國人該擁有的世襲傳統。最要命的，是這些世襲傳統無一不靠賴金錢攫取得來；沒有什麼比這更叫人惴惴不安。

走到教會一段日子後，便會發覺教會中人，比社會中人更確信，圍攏在自己周圍的，都是真理追尋者。教義自由，提倡人道的教會尤極力吹捧這種想法。他們的牧者慣於取悅會眾，常稱許他們是勇往直前尋覓真理的一群。這些牧者看著那數百名每周聚集的會眾，在空調的環境下，安坐在有軟墊子的靠背椅子上，聽著美妙的音樂，便心滿意足，認為眼前的簡直是所向披靡的十字軍鬥士。

這群自由派的牧者，總小心翼翼地避談教義的界說定義，也許那能令大家避免尷尬，又或者他們根本不清楚自己所信的是什麼。聽眾雖不大曉得牧者所言為何，卻無不感到飄飄然。他可以藉此幻想自己是那獨樹一幟的理想主義者，上下求索真理；也可以想像自己是宇宙的勘探者，在上帝的聖山周圍鑽探。這種良好的自我感覺雖只一周一次，轉瞬即逝，甚或得不到妻子的認同，也無傷大雅，因為沒有人會把整回事情看得認真；但它已能令人暫時逃離生意、交通、稅務上的窘迫。

誠然，這個世界周圍都是追逐者，他們也多會摸上教會來。由於追求心靈平靜者不計其數，心靈雞湯的著述汗牛充棟；由於追求身體健康者成千上萬，聲稱能用信心治病的大師其門如市，袋袋平安。追求成功，追求安全感的人，多如車載斗量，廣受歡迎的宗教領袖又怎會不一清二楚。然而，追求真理的人，卻萬中無一。原因不外下所述：

真理這尊貴主人難以服事。真理要求嚴苛，聲稱對我們擁有主權，可以控制、鞭撻，甚至連我們的性命也可以取去。真理從不卑躬屈膝，不肯為奴為婢，卻要求我們向它臣服。真理不取悅人，不讓步。真理拒絕受利用，拒絕紆尊俯就，卻要求我們誓死忠心。倘真理不能發號施令，就會保持緘默。

是基督把真理有形有體地彰顯出來，表明真理並不是「它」，而是有著屬性的位格。祂說：「我就是真理」，然後就逕自走到十字架上。

真理的追求者務必跟隨到底；這解釋了為什麼真理少人問津。

第28章 真理難尋（二）

每個人生來，無不想令自己的生命戲劇化，並把自己塑造成劇中的主角。

只要能成功說服一個人，讓他相信自己就是那尋覓真理聖杯的英雄，他便會一直活在幻覺中，把自己看成為受萬人景仰的烈士，自我形象隨即膨脹起來，滿以為自己真個在鏗而不捨地追求那獨一的真理。要是到頭來，他不得不承認一無所獲，他還能寬恕、接納自己嗎？那些年間他不是一直在鑽探寶藏嗎？他不是走遍了萬水千山嗎？究竟他在哪兒匆匆而過，疏忽了哪個角落？他不是尋訪過普世的哲學與宗教嗎？為什麼仍無功而回？

對他來說，答案只有一個：宇宙的神靈在愚弄他，冥冥中的智慧主宰故弄玄虛。被打垮了的他，垂頭喪氣，一拐一拐地走向蒼茫的暮色，自恨自悔曾為追尋生命的至

善，白費了那麼多工夫，一生就像希臘詩人埃斯庫羅斯（Aeschylus）所寫的悲劇般；話雖如此，他卻依然感到雖敗猶榮，犧牲壯烈。

要給人家潑冷水，誠然會令自己招惹麻煩，也不是朋輩該做的事情，更不

屬正向思維。然而，為令人家別再沉溺在鏡花水月中，自欺欺人，我又怎能不當頭棒喝呢？就讓我直接說好了，令千百萬人沮喪的，倒不是未能發現真理，而是未能心甘情願地順服真理。

It is not the difficulty of discovering truth but the unwillingness to obey it that makes it so rare among men.

令千百萬人沮喪的，倒不是未能發現真理，而是未能心甘情願地順服真理。

我們的上主說：「我是真理。」祂又說：「人子來，是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真理不難尋，因為真理已主動來尋訪我們。真理不是要我們上天下海才可遍尋，祂是要我們用心傾聽的神聖位格。

聖經中多番記載上帝怎樣跟人交往，我們卻視而不見。在伊甸園犯罪後，亞當沒有喊：「噢，

神啊，祢在哪裡？」反是上帝走遍林木間，向他呼喚說：「你在哪裡？」亞伯蘭離開本地、本族、父家，是因為聽見了上帝的呼召；做主動的同樣是上帝啊。是上帝先向雅各曉諭，而非雅各先到上帝跟前來。同樣，也是上帝先在燒不壞的荊棘中跟摩西顯現。

一次又一次，是上帝先採取主動。是上帝在俄弗拉酒醉那兒尋著躲起來打麥子的基甸；是上帝先向以賽亞顯現，聖經沒說是以賽亞在尋找上帝。耶利米未進母腹，是上帝把他分別為聖，派他作列國的先知。是上帝讓灰心喪志，被擄異邦的以西結看見天開了，親睹異象，親聞天上之音。阿摩司不是先知，也不是先知的兒子，只是一個牧羊人，卻在看羊時蒙上帝選召。上帝一直在先發制人，舊約的例子不勝枚舉。

新約的情況亦然。的確，耶穌總是被人群擁擠著，但他們來，無不為滿足肉身所需，鮮有人為渴慕真理。即或有，卻在得悉真理的要求後，憂憂愁愁地走了。福音書展現出來的，是那位一直在尋找人的救主，而不是在尋找真理的眾生。真理搜尋那些肯接待祂的人，卻鮮能尋著，「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二十二 14）

真理就是有位格的道，太初的道，要來光照人心，「那

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約一 9）倘我們以為自己誠誠實實追尋真理，卻被真理作弄，那是自欺，後果堪虞。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倘一直在陷溺中，便會永遠自困在黑暗裡。「你裡頭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太六 23）

我們尋不著光，也許因為在骨子裡我們偏愛黑暗，卻不肯承認，又或懵然不察。「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惡的便恨光，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但行真理的必來就光，要顯明他所行的是靠上帝而行。」（約三 19-21）

務須緊記，向我們問責的，除已得的真光外，還有那在我們臣服後才可享有的真光。真理擁有絕對的主權，祂不會任我們侮慢。真理不難尋獲，因為祂正在尋覓我們；要跟真理結合，關鍵在於我們是否肯心悅誠服；不順服只會一直蒙蔽在黑暗裡。

第29章

耶穌的倫理

一個多世代前，現代主義在信仰圈子內剛崛起時，經常被談及的，便是耶穌的倫理；那時的人認為，教會未能令社會接受耶穌的道德觀念，是失敗，也是悲劇。

他們的假設是，上主向世界介紹了一套超然的道德觀：那是以愛為基礎，以寰宇一家情為目標，以教會為向普天下傳揚簇新教條的中介。蘇格蘭民族詩人羅伯特·伯恩斯（Robert Burns）所言：「四海之內皆兄弟也，不管怎麼樣」，就是他們的夢。

這些宗教宿儒，一方面把耶穌的教訓捧往七層天去，

另一方面卻把耶穌的位格降至凡夫俗子。兩造格格不入，但他們確這樣做了。他們滿眶鱷魚淚，為教會難過，因為教會只專注對基督的膜拜，而沒把基督的道德價值遍傳五湖四海。對他們來說，耶穌之所以重要，是因為祂那套崇高的倫理觀。一個人竟遠不及他的訓誨來得偉大，這不論是當今世代，或是昔日跟耶穌共處的人，都完全摸不著頭腦。耶穌有關愛的道理，他們不遺餘力地吹噓；但耶穌自我聲稱的神性，他們卻半句不提，而祂有關罪、審判、地獄，以至末世的論述，他們同樣束之高閣。這些人貌似認真追求，其實自以為是，任意挑出耶穌的片言隻語來附會穿鑿。要是耶穌的教訓幾乎一無是處，又怎會有某部分卓爾非凡？不需要是天才，也懂得這樣問。

我並非要挑釁，再戰碉堡山，導致兩敗俱傷（Battle of Bunker Hill）。倘一切已成過去，就讓死人埋葬死人，我們好處理其他事情吧。然而，現代主義者的精魂卻一直不散，且更投胎轉世；今日傳統信仰的人士，不是在鸚鵡

學舌，重拾一個多世代前自由派的主張嗎？

他們說，耶穌的道德必須在社會強制執行，那麼，一切不公平自然消失；貧與富、偉大與渺小、特權人士與被剝削階層等界線也會泯沒。在基督惠及眾生的大旗——仁愛下，貪婪與戰禍從此在地球上消聲匿跡，四海一家親的美夢終可圓。

這些教誨，隱藏著幾個嚴重的謬誤；最糟的，是沒有把基督的教會跟墮落的世界分割出來。根據聖經，墮落的人類世界道德沉淪，在靈裡與上帝為敵，走迷了路，最終難逃天譴審判。處在另一邊廂的教會，是世界的強烈對照：她由重生的人組成；這群人的靈與魂已撒離世界，決心與基督同甘共苦，接受祂為救主，追隨祂如生命主人。

世界與教會，兩造間深若鴻溝，不可逾越。真正重生的人是新造的，屬於不一樣的品種，有不一樣的生命，不一樣的源頭，不一樣的命運。洪水淹沒世界，他們置身的挪亞方舟雖也在洪水中顛簸，但厚如壁壘的船殼，卻為他

上帝的宿敵。基督並沒說過要把教訓強加於沉淪的世界。祂把門徒呼召到跟前來，然後教訓他們。祂所有教導，或明或隱，無不帶著一個信息：在這個充滿敵意的世界，祂的追隨者會成為眾矢之的，是不受歡迎的小眾。

The teachings of Jesus belong to the Church, not to society.

耶穌的訓誨是指向教會，不是社會。

屬靈的運作程序是這樣的：走到墮落的人群中，向他們宣講福音，領他們悔改，讓他們成為基督門徒後，教導他們遵守「耶穌的倫理」，即基督所云的「凡我所吩咐你們的」。

如果人沒經歷重生這神蹟，上帝的生命沒進駐他的內心，他便無法遵從基督的倫理，甚至連理解也不能。符合了律法公義要求的人，才能走在聖靈大光中。這群已蒙救贖的追隨者，耶穌住在他們心中，正如祂昔日住在猶大地一般。公義不能跟其源頭分割，耶穌基督就是公義的源頭，唯獨擁有基督的人才有能力遵行祂的教訓。

以基督的倫理來實踐「四海之內皆兄弟」這理想，是痴人說夢。他們認為只要把基督的片言隻語，攙進凡夫俗子洋洋灑灑的言辭裡去，夢便成了。這群人熱情有餘，智慧不足。為求目的，不惜把新約大部分篇幅刪卻，餘下的也只按私意曲解。

從前有兩兄弟，住在雛型的社會裡；他們的社會遠不若我們今天般罪惡發達，推陳出新。由於罪惡作祟，一個殺了另一個。世界伊始時，親兄弟尚且不能和平共處；我們又怎能期待，在這個憎恨怨懟是與生俱來，靈魂已給妒忌、嫉恨、自大、貪婪、情慾撕裂破碎的世代，在如斯惡

貫滿盈的社會裡，能以耶穌謙和的教訓，跟全人類共建手足情？

個人要有盼望，便須重生，以基督的教訓為生活準繩。
人類要有盼望，便須等待基督再來。主耶穌啊，我願祢來！

第30章

我們走迷了

聖經蘊藉了芸芸寶藏，其中令人驚訝不已的，就是它往往能把涵義寬廣而複雜的真理，濃縮為須用上整個書架的文獻才可闡釋詳明的一個句子。

這些片言隻語就像古時曠野的火柱，發放著奪目光芒，光耀千里，普照萬代。

耶利米書十章二十三節是一個表表例子。上主在論及虛無的偶像和假神，絕不能跟永活的真神相比時，耶利米先知受聖靈默示說：「耶和華啊，我曉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他的回應道盡了人類面對的困難。

先知用上了比喻，而比喻屢見於聖經，有時甚至令人把它跟實況相混淆。耶利米把人比況作旅客，從過往走到現在，踽踽獨行好一段日子，仍無法從經驗中掌握將來的

光景，那是一個未知的境域。他不能駐留於現在，每早須把帳幕拆除，然後再上路——但頭痛的是，又該往哪兒去呢？

要安抵心儀的彼岸，就須踏上正確的征途：

這對旅者來說，道理淺而易見。

要走多遠不是問題，問題在於路是否走對了，能否到達既定的目的地。旅者不久會發現，路準會有盡頭，當踏上最後一步時，他不曉得下一步將會置身於璀璨、寧謐的明天，還是走進了荒漠與廢墟，落入煩惱與沮喪，陷於黝黑與幽冥中，給厚雲與陰霾重重圍攏？

How far a man may have traveled is not important; what matters is whether or not he is going the right way, whether the path he is following will bring him out at the right place at last.

要走多遠不是問題，問題在於路是否走對了，能否到達既定的目的地。

受聖靈默示的耶利米，說了那句言簡意賅的話（自創世以來，所有先知也曾說過類似的話）後，上主和門徒也同樣認為，人根本不知道怎樣走。人既不知道該往哪兒去，又何來曉得該怎樣走。憂心忡忡的多馬是我們每一個的代言人，

他說：「主啊，我們不知道祢往哪裡去，怎麼知道那條路呢？」

人的道路不由自己：這是事實，就讓我們乾脆面對吧。也許這重重擱了我們的自尊一記耳光，但我們也不得不俯首承認自己的確無知。那些雖不識路，但肯坦承的人，或會蒙上帝憐憫，洞見盼望。那些自以為識途的，蓋頂的烏雲只會愈積愈厚。

從哲學觀點來說，人已迷途。雖一直有無數天賦聰敏，認真卓絕的才俊絞盡腦汁，嘗試在叢林與大漠中開闢蹊徑，仍未能打開這萬古已然的窘惑。

自始祖犯罪後，所有墮落的人便不絕地叩問：「我從哪兒來？我是誰？為什麼我在這兒？我會去哪兒？」雖搜索枯腸，也找不到答案。或云，答案就像埋在深處的珍寶，因為我們的賢哲獨具慧眼、鍥而不捨地發掘，出土的時間該指日可待了。然而，千秋萬代已過，一吋泥土仍沒給鏟移過，一處石縫、一口洞穴也沒能給打開。那答案密封不動，好像一直沒存在過般。

為什麼從哲學的觀點來說，人已迷失了呢？因為無論在道德及靈性的層面來看，人都已走迷了。他的靈魂不蒙上帝光照，無法在理智層面回答生命的質詢。在羅馬書開



首的幾章，聖靈一項一項，盡列對人類的控訴，委實可怕。罪證確鑿，觸目皆然，從最早的人類歷史到今天無不如是。

起訴書字字可怖：「他們雖然知道上帝，卻不當作上帝榮耀祂，也不感謝祂。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無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將不能朽壞之上帝的榮耀變為偶像，彷彿必朽壞的人和飛禽、走獸、昆蟲的樣式。……他們將上帝的真實變為虛謊。」（羅一 21-23、25）我們的罪惡如濁浪滔天，滾滾而來，令人怵目驚心。沒有一個人尚餘多少良知，沒有一個人曾思量過自食惡果的可怖，因而沒有一個人敢站在審判台前直面審判者，只能垂下雙目，苦苦哭求：「神啊，求祢按祢的慈愛憐恤我！按祢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

除了聖經，我們沒法從其他哲學裡找出肯定的人生路向；除了耶穌基督，我們沒法對上帝掌握真正的認識；除了內住人心的聖靈，我們沒法生活得討上帝喜悅。

慶幸基督曾如此說過：「我是道路，真理，生命。」真個畢生感激不盡，無以為報。

第31章

五種追求者

據云希臘哲學家畢達哥拉斯（Pythagoras），曾把人分成三大類別，分別為知識追尋者、榮譽追尋者與利益追尋者。

顯而易見，這只是貪圖方便的粗略區分；事實上，任何分野都易失於以偏概全。但這個始終是曾遊歷四方，洞燭入微的大師的觀點，我們不妨仔細揣摩。

希臘的哲學發展曾經歷過黃金時期，時間雖短暫，卻名家輩出，先有畢達哥拉斯，繼有蘇格拉底（Socrates）、柏拉圖（Plato）、亞里士多德（Aristotle）、芝諾（Zeno）緊隨其後，無不卓絕千古。畢達哥拉斯不單是數學家，天文學家，而且是宗教感強烈的哲者。他矢志追求崇高的道德，畢生致力建立一個兼具宗教和哲學色彩的團體，要求成員間彼此守望相助，銳意改革當代的道德標準。

縱有教化意味，畢氏對人類的區分法在當今社會仍很有意思，值得細味。

第一，知識追尋者。他們今天不再稱為哲學家——「智慧熱衷之士」，而是學者、教授、科學家。他們酷愛知識，對知識情有獨鍾，懷著清心追逐知識，不存其他雜念，是學問零件的收藏家，畢生鍥而不捨地收集，錙銖也視作如珠如寶。幸好，他們有不少同道中人，而且生活蠻不錯。

第二，榮譽追尋者。他們是政客。他們對名聲的慕棧，已無可救藥。為此，每四至六年，便施出渾身解數，以贗品的愛國情懷遊說選民，以便最終能在什麼紀念日慶典上，置身於開篷車，接受內心雖鄙夷，表面仍千般討好的群眾夾道歡呼。他們也得償所願了。

第三，利益追尋者。上者為誠實的商人，以合法的途徑營商獲利，下者為鑽法律漏洞的詭詐商人。那些奸商在道德上，跟騙徒惡棍沒分別，卻更狡黠靈巧，因為他們讀過書，也認識了一些律師，故能在上流社會進出自如。

以上是畢達哥拉斯觀點。我認為他忽略了兩類人士，那就是：什麼也不尋索的，與尋索上帝的。他們既存於畢達哥拉斯的年代，也活在今天的社會裡。我真不明白為什麼畢達哥拉斯竟視而不見。讓我來給他補充補充吧。

第四，「無所謂」追尋者。他們就像植物人般，只有反射性的本能反應。我不是指那些天生或因意外致器官未能正常運作的不幸者。我指的是千千萬萬官能正常的人，只是他們終日不給腦筋活動的機會，任讓天生健全的思維系統一直萎縮下去。

「無所謂」追尋者有很明顯的標記。倘他們有朋友的話，朋友也許一眼已識透。他們閱讀的，只是體育版、漫畫、雜誌封面以及七彩大頁的八卦周刊。他們聽的，只是任何隨手撿來，震耳欲聾的流行曲。下班後，他們不呆坐電視熒幕跟前，就是駕著車子，卻不知往哪兒去。

以上所描述的古怪情況，正是大部分美國眾生的寫照，這誠然是凶兆。因為這群人就是我們引以為傲的「選民」。換句話說，是他們決定了我們國家的方向：道德上的、政治上的、宗教上的。俗隨時變！

第五、上帝追尋者。為著我們中間仍有這群人，願感謝歸予至高的上帝。他們是地上的鹽，世上的光。相對那些把造物主拋諸腦後的千百萬眾生，他們人數不多，卻十分良善，令上帝常感窩心。

啊，他們是對上帝殷切渴慕的靈魂。他們在本質上，無異於凡夫俗子；行為上，有時甚或更不堪。然而，他們

卻有屬天的印記，那就是對創造之源如飢似渴般的傾慕。在幽冥處響起的深邃呼喚，他們聽見了，而且回應了。

他們幾乎常對自己感無奈失望，甚至認為自己宛如世間的絆腳石，約伯、大衛、彼得就是這類人。真摯的愛情是眾水不能熄滅，波瀾不能淹沒的；他們所企慕的，至終尋獲了。就在他們為自己的不足痛悔、回轉、改變時，他們遇上了施恩典的上帝，成為了祂所鍾愛的：朝思慕想的渴求終如願以償。

今天我們所知的，是那睿智的希臘大師所未識的，就是基督，那獨一真神，為叫世人跟自己和好，道成肉身，把他們的過犯一筆勾銷。上帝的追尋者，即或那些在古希臘時代的，命運也在創造主手裡，那為救贖世人，連獨生愛子的命也賠上的真神。

還得補充一句。在審判的日子，基督降生前的追尋者，會較今日那滿不在乎的罪人易受得多。前者伸出雙手，企望或能找著天地的主宰；後者對上帝的愛聽膩了，不肯悔改，拒絕相信。

第32章

為善不辨

撒但是戰略高手，狙擊技倆層出不窮，猶如馳騁沙場多年的猛帥；面對那些自以為飽歷聖戰之輩，他的招數更多。

撒但用來摧毀我們的，是南轅北轍的兩種戰術，那分別是我們的惡與善。

先談惡。引誘我們犯罪是撒但的一貫套路，自亞當夏娃起，千百年來，幾乎無往而不利。如保羅所言，犯罪令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我們可能會這樣想，嚐過教訓後，人始終會變得乖巧，不會再上這死對頭的當了。倘不是有家賊，這也許是對的；但原來我們那顆墮落的心靈是撒但的臥底，一直在那兒蠢蠢欲動，準備跟他隨時裡應外合。

然而，這還不是最可怕的。撒但最厲害的招數，是利用我們的善良令我們一敗塗地，這竟也屢建奇功。誘使我

們犯罪，攻訐的只是我們個人的生命；但扭曲我們的美善，卻往往能把整個信徒群體一網打盡，無力反抗。

某些顛覆性的政治團體所為，跟撒但異曲同工。他們一方面利用美國憲法作保護盾牌，另一方面卻在破壞憲法。他們裝腔作勢地高揚言論自由的幌子，任意妄言，其實是在肆意破壞所有人的言論自由。他們惺惺作態，大談政府運作須在法制之內，卻又把整個國家推往獨裁管治；他們對法律的闡釋，純以那小撮損人利己的統治階層為依歸。這等人如此陰險，該是從他們的父親——撒但——那兒偷師的，該是全心全意向他們的「老闆」——也是撒但——效忠的。

倘要攻陷一個城市，不破壞它的抵禦能力，也須先把它削弱。倘要攻陷福音據點，不管那在何時何地，道理亦然。倘有人在城樓上警醒守望，一見風吹草動，馬上響起警號，守軍自然立時就緒，敵人便無從進侵。教會如果一直警醒守望，抵抗到底，便永不會跌到，撒但對此很清楚，因此他須出盡千方百計，消磨教會的意志。

歷史上，曾有鄉鎮、城市，甚至整個國家的基督徒，因為屢次犯罪，如：世俗、罪中之樂、不敬虔等，以致最終放下武器，放棄抵禦，厚顏無恥地向撒但歸降。

這古老的一套雖戰無不勝，但撒但愛推陳出新，今天已用上另一套。那更凶狠的陰謀，是從我們的美德入手，特別是愛心方面，務必全面癱瘓教會的防衛能力。

撒但先給基督模造出一個感情脆弱的假象來：溫柔謙和、一臉微笑、百般容忍，提醒我們，基督「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祂也是這樣不開口」，然後鼓勵我們須如此步武基督。如果他露出了蛛絲馬跡，給我們發現了，準備起來反抗時，他又會在你耳畔叮嚀說：「千萬別有負面思想！主耶穌不是曾說過，『不敵擋我的，就是幫助我的』嗎？主耶穌不是吩咐過你『不要論斷』嗎？身為好的基督徒，你怎可以對其他宗教講座、活動，妄加批評？爭辯只會分裂基督的身體。『愛是從神來的』，小朋友，愛每個人吧，一切準會好起來的。」

撒但就是如此綿綿細語，為令一己惡願得逞，妄用聖經。上帝不少的子民，給他的甜言蜜語哄騙了，情況令人感嘆不已。牧羊人既害怕揮動手中的棍棒，便如送羊入虎口般。平安平安，守望者既誤信危險不犯，敵人自然不須費一兵一卒，就能輕易把基督之城攻陷。為善不辨，我們中了撒但的詭計。

美國好些狡詐之徒，為令他們那套陰險的政治意識形

態深入民心，不惜花費數以億萬美元，透過各式各樣的傳媒工具，給全國人民洗腦，讓他們認為愛國是羞恥的事。他們說，這個國家再沒什麼值得捍衛，值得以死報效了。他們給大眾灌輸的美國人形象是這樣的：慷慨、容忍、笑瞇瞇，閒來玩棒球、逗弄嬰兒，不大熱衷「邊緣」政治理論。給如斯政治意識形態塑造出來的美國人，都相信天父，相信四海之內皆兄弟，但都沒打算做什麼；他們垂釣去了——一切準會好起來的。

目前的信仰情況也相若，尤其在基督教圈子內。要是有人宣稱須以耶穌基督為獨一的生命主宰，務必對祂完全降服，便會馬上給人掛上「煽動」、「分化」等罪名。大部分宗教領袖已被撒但成功洗了腦，變得馴如羔羊，不辨對錯，不知反抗。撒但之為撒但，遂乘基督徒的懦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到處給巴力築壇。

聖經裡滿紙都是抗爭。舊約先知諍諍諫斥，基督在地上跟魔鬼拚過你死我活，使徒、教父以至改革宗的前賢先哲也無不在奮力抗辯。他們勢要把撒但置於死地，令真理的火炬燃燒至千秋萬代。

倘我們任讓手中的火炬徐徐熄滅，會否愧對汗青？

●● 第33章 人不為己？

愛比克泰德（Epictetus），希臘論述道德哲學的大師認為，人類行為的背後的動機，莫不是為己。

他用了以下的例子來闡明觀點。兩條狗在草地上互相嬉鬧，狀甚友善。突然有人走過，扔下了一塊生肉，這兩條狗馬上從玩伴變成敵人，彼此廝殺，因為大家都想把那塊肥肉據為己有。只有在彼此利益共存的情況下，友誼才可維持；倘出現了衝突，便會勢成水火，拚過你死我活。

讓我們且慢控訴這位把人類跟動物相提並論的古希臘思想家；事實上聖經也經常如是，對我們來說，像給屈克

了，更何況經常給比下去的，也是人類呢。上帝曾透過箴言忠告我們：「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六6）祂也曾藉著耶利米先知，如此慨嘆：「空中的鸛鳥知道來去的定期；斑鳩燕子與白鶴也守候當來的時令；我的百姓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法則。」（耶八7）

基督告訴我們，世上之子較真光之子更聰明。基督徒聲稱擁有真理的靈，而愛比克泰德，這古希臘人卻從來沒表示自己有這方面的天賦，但他對人類行為動機的探究，比一般基督徒更具真知灼見。

要是擁有從上帝而來的智慧，我們便不會否認那鐵一般的事實，縱或這令到我們感覺丟臉。當然，為叫自己好過一點，我們也可視若無睹，一廂情願地宣稱人性本善；但事實遠勝雄辯，總不能睜著眼說謊的。不爭的真理就是：人性非善，乃本惡，而萬惡之源在於私慾。人，無容置疑，是有罪的，因為在自我與他者兩造之間，倘須二選其一，

他總以己為先；私心掌控了一切抉擇。

不論是兩個人，還是兩個國家，主宰彼此關係的都是私心。倘兩個人的利益能共存共榮，大家便相安無事。也許我們可以這樣說，倘社會能讓大部分成員的利益得到滿足，或最低限度，能讓成員擁有據點，好為切身的利益拚搏，它才能建構成型。

只要彼此的利益互不牴觸，國與國便能和平共處。但只要一方的人口流動或經濟架構出現重大改變，影響了對方時，百載的邦交也可馬上反目成仇。邦國間，或聯盟間的敵對，究其根源，始終離不開利益衝突。一切戰爭的誘因皆在於一己的利益受威脅。雅各指出，這正正把我們的罪顯明了出來：「你們中間的爭戰鬥毆是從哪裡來的呢？不是從你們百體中戰鬥之私慾來的嗎？」（雅四 1）

只有在不同的個體利益間取得平衡，社會才能構築起來。人所有的行為動機，一般都是為了要人家遂我所願。期望打動未重生的人，放下私心，非以役人，乃役於人，

純是痴人說夢。有時，社會上的有心人士，為了嘗試打造微型的大同世界，攜手共創了好些組織。然而，煞費用心所修建起來的烏托邦，到頭來都只是空中樓閣，給離心力全然瓦解。這離心力就是從自私心萌發出來，也就是他們當初千方百計要杜漸防微的。利己是人性的本質，沒什麼外來規範可把它根治過來啊。

耶穌基督降世，為人類的行為帶來了一個截然不同，嶄新的動機，那是以十架為標記。基督一方面叱喝人類醜陋的自我，另一方面以十字架來表彰純全無私的愛是何等完美。祂來，不是叫人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捨命，作多人的贖價。祂不是為一己而活，而是一心為上帝的榮耀與人類的福祉。祂那以上帝為中心，以他者為中心的生命，令祂的死化作了美麗的冠冕。十字架不單是基督無私捨己的表徵，也是基督徒生活的標記，上主曾這樣說過：「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

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路九 23）

主耶穌的心意已清楚不過，不容你我否認。我們行為上的利我動機，承傳自墮落的人性，是邪惡的傢伙，專以破壞為目的，一直把我們推向萬劫不復的深淵去。只有愛才能把我們的行為改變過來，被上帝接納。

你基督徒的名聲是否「金漆招牌」呢？是時候，翻開新約聖經來核對核對。倘我們對基督所帶來的那個截然不同，嶄新的動機，視若無睹，仍繼續戴著敬虔的面具，圖己謀私的話，那你的生命就危如累卵了。若不回頭，必後悔莫及。

第34章 非信不行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的喜悅。」
(來十一6) 這已成為了基督徒生活的金科玉律。然而，不多人會停下來思量，為什麼信心在我們跟上帝的關係上如斯重要。下述的就是原因。

宇宙具備了道德層面。它雖然包含物質，卻並非以物質為基礎；它雖然跟數字關連密切，卻不能以數字來析透。宇宙是由具備道德特性的上帝所創造，這上帝也創造了同樣具備道德特性的個體；這些個體充滿了整個宇宙。

這等受造物中部分奧奇玄妙，能直接覲見上帝，遍布整個宇宙，是至高者的僕役。「聽從祂命令，成全祂旨意，有大能的天使，都要稱頌耶和華！」(詩一〇三

20) 從聖經來看，這類非凡的靈界僕役，最少有四種不同的階次；聖經有時又稱它們為「守望者」與「聖者」。

除上所述的天使天軍類別外，宇宙中尚有一種受造物更普遍，是在創造的最後階段才完成的，地位（在墮落前）凌駕於其他受造物：那就是按著上帝形象所造的人。人按上帝的形象而造，與上帝相似，能在道德及靈性層面上，跟上帝交往，享受獨特的關係。

由於宇宙具備道德層面，令人類高踞為萬物之靈的品德，遂成為人類卓絕的標誌，就像剛硬之如鋼鐵，美之如藝術般。「誠實的人是上帝最高貴的傑作」這句被認為出於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的格言，驟耳聽來，有點極端；但如果「誠實」是一切品德的統稱，也許我們會明白，甚或同意這看法。聖人不該是單專注於屬天事務的聖品人，在個性言行上仍須允執厥中，不偏不倚。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建基於信任，而信任的產生源自對方的人格，因為人格是行為的保證。然而，自從罪惡令世界變得混亂後，人與人之間的交往已失卻一貫的互重互信。住在這個具備道德層面的世界，我們需要對人信任。信任的崩坍破壞了社會的凝聚力，撕裂了文化的結構，把世界變成了猛獸的囚籠。縱或人壞得怎樣透，在某程度上，

我們仍要維持彼此間的信任；倘信任蕩然無存，整個社會就會土崩瓦解，無法運作。

這一切跟對上帝的信心有什麼關係？且讓我細細道來。上帝道德超然，擁有一切非凡的完美德行，因此祂至聖至榮，值得完全信賴。祂逐一邀請每個具道德特性的受造物，包括人類，毫無保留地信賴祂；所有跟祂建立的關係，都須以信任開展，也就是以信心建立。人非有信，就不能討上帝的喜悅呢。

人的罪源於對上帝失卻信任。始祖夏娃聽信了撒但對上帝的含沙射影，對上帝的純全正直起了疑竇，迎迓各類邪魔鬼魅的中門由是大開，黑暗從此停駐世間。

聖經說，人從此跟上帝疏遠，且與祂為敵。聽來是否嚴苛、過分？試想像，倘一天你的密友不再信任你，跟你說：「你是信不過的，我懷疑你的人格，我不能不評估你每樣行為的動機。」你該會馬上跟他割席。沒有信任，友誼會毀於一

Human sin began with loss of faith in God.

人的罪源於對上帝失卻信任。

且。除非他收回這番言辭，否則大家難以復和。只有重建信心，才能重修關係。

當前，除少數死硬派會大言不慚地公然羞辱上帝外，大部分人都不會走到上帝跟前，無畏無懼地表示對祂不信任。然而，口雖沒說什麼，行動卻直截了當地表現了一貫的不信，更乾脆利落，也更可怕。

膜拜偶像固然罪大惡極，其實不信也是自偶像膜拜中孕育出來的。兩者同樣中傷了至高至聖者的品德。使徒約翰說：「不信上帝的，就是將上帝當作說謊的。」（約壹五 10）說謊的上帝就是不道德的上帝；不道德的上帝就是不能信任的上帝：這是不信者的道德邏輯。不信者拒絕信任上帝，因為他們心目中的上帝是下流、卑鄙的。不向偶像燒香，並非等同沒拜偶像，這兩類人同樣認定上帝是不可信啊。他們二者最大的分別，可能就是：膜拜偶像者，拜的是自設的假神；不信者，索性連這也省卻罷了。

基督教令人振奮的信息，就是它從不信與敵對的地步，別闢蹊徑，給人類開了一條回轉的路。「到上帝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上帝，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十一 6）福音宣稱，那給人屈枉的上帝，獨力肩承一切錯謬，以致罪人能獲拯救，所有過犯一筆勾銷。

一直以來，我們都不信任上帝，只有懊悔的心靈才能表示對祂深切的歉意。信就是放下自我，委身基督，全然信賴。只有信，人神才能復和。



第35章

普魯克之床

傳說中的希臘強盜普魯克（Procrustes），每愛把捉來的人放在一張特定的床上。要是他們的身量比這張床短，便會把他們又拖又拽，直至跟床一樣長才罷休；要是他們的身量比這張床長，就會把長出來的部分砍去。無論怎樣，普魯克要求所有人的身高務必一致。

我們現代人對一致性的盲目追求，就像全體給捆綁在普魯克的床上般，動彈不得。我們的房子、車子、衣服，都是人家硬給我們隨意裁定的；他們根本沒有這樣的權利，正如普魯克沒有權利規限人的高度般。

然而，這些對我們所造成的傷害，遠不及在教育及信仰方面所要求的歸一。強把每個人塞進標準化的模版去，乃忽略了一個重要的事實：人不都是一模一樣的。要令全人類平等是完全不設實際的想法。勢要把他們變成千篇一

律，明顯地公然無視了大自然的法則，干預了人類的自由。

誠然，每個人都須賦予均等的機會；接著，就該各自修行。沒有任何一所院校，能把班中學生與生俱來的特質加一分，減一毫。經過多年的觀察，我不能不承認，某些人的確無法受惠於所享有的教育機會。他們只能在院校獲得皮毛的資訊（也許在別處無法獲得這些資訊吧），此外一無所有。受了多年的強迫教育，他們依然故我，品味沒突破，沒有方向，沒有智慧。有些人自生活中受教，但有些人即或曾在一流的高等院校浸淫多年，也未能從生活中得益。可是，我們的教育專家，仍堅持把他們那套普魯克定理，加諸一眾學子身上，代代如是，不是在拖拽，就是在切割，務求千人一面，大大違背了宇宙的法則。

信仰方面，情況也相若。普魯克孜孜不倦，在教堂的神聖外圍，不是在切短，就是在拉長，務求大家無論在長相、想法、行為等方面都如出一轍。為求目的，普魯克先摧毀了我們的獨特性，令我們怯於不同，給我們洗腦說：「統一就是神聖，不從眾就是犯罪。」他的努力取得了驚人的成果，大家都鑽進了同一模子去。

然而，經驗說明，標準化往往令人倒退至平庸。走到無可無不可的群眾中間，遠較跨越他們來得簡單；死記爛

背也比獨立思考容易；亦步亦趨同樣比另闢蹊徑輕鬆。由於追求千部一腔，基要主義昔日的璀璨與幻彩，在過去半個世紀以來，已黯然失色，變得枯燥無味，令許多渴慕追求上帝的人，搖頭卻步。

不幸地，目前的基督教看來只提供了非此則彼的選擇：不是悶透、枯燥的正統信仰，就是自由主義。後者為了不想窒息，不顧一切地縱身一跳，結果掉進洶湧的大海去，旋即給捲進不信的漩渦裡，奄奄一息。事實上，抉擇殊非只這兩途。

上帝把我們安置的真理領域，浩瀚無垠，能讓我們的屬靈與知識胃口恣情盡嚐。對人類的靈魂來說，真理的廣漠無邊，就如穹蒼之如飛鳥，深淵之如游魚般。真理既包孕著上帝絢爛繽紛的心意，是先賢聖哲與天軍天使的快樂居停，也同樣能令我們樂不思蜀，任讓思維在那兒逍遙穿梭。待時間邁至永恆後，我們已飽足得再無所求了。

真理蒼莽無邊，蘊藉在大自然、聖經、以及道成肉身的基督身上。然而，正如各門知識般，真理的關鍵也能以綱目概言之，使人易於掌握，那就成了正統基督教的「信經」，且已在當代福音派信仰中，完美無缺地展現出來。

雖然我們有一致的基要真道，但須緊記，正統信仰

並非等同普魯克式的一體化。我們可以透過屬天的啟示，在各方面放膽思考，而不須要埋沒理智。持守正統信仰並不等於思想僵化。緊執信經條目，是無礙思想在宇宙造化與基督恩典中奔馳的。我們自由，但不要做自由信仰者（freethinker）。

自由信仰者跟基督徒同樣追求思想自由，但二者卻有很大的分別。基督徒對上帝存有信心，並認為信心是接收知識的另一個器官，這可不是人人都同意的。自由信仰者其實就是不信者。在自由信仰者認為路已到盡頭，或覺得須就此放棄時，基督徒憑信看見曙光，邁開腳步。基督徒從堅實的坡道安全啟航，不信者卻在搖搖欲墜的基礎上起飛。基督徒在上帝所規劃的，那實實在在的宇宙中探索；不信者卻亂碰亂撞，霎時已衝出真理的世界，掉到混沌去，結果一無所獲。

基督是世上的光，祂的同在不單照耀子民

We can be orthodox without becoming mentally stultified.

持守正統信仰並不等於思想僵化。

的心靈，也擦亮了他們的思想。正如雖沒兩顆星是完全一樣的，但同樣璀璨動人般，上帝的兒女也是如此各自精彩。他們都是基督身體上的部件，各司其職，硬要他們完全一律，只會造成戕害。

第36章

心無旁騖

能否持守敬虔是基督徒生命成敗的關鍵。

敬虔與能力不是一經領受後，便可束之高閣，像給時鐘上了發條，或像服了維生素般，不須再加理會。別說肉體與邪惡，世俗的每個層面都跟我們息息相關，對我們的影響無孔不入。面對撒但，若不慎防力攻，屬靈生命是無法寸進的。在塵俗生活，猶如沙場作戰；即或稍佔上風，也萬不能掉以輕心，必須嚴陣以待，才能力保不失。

要持守敬虔，便須住在基督裡，與聖靈同行，不斷禱告，晝夜思想上帝的說話。這自然意味著跟世俗分割，棄絕肉體，順服上帝的旨意。

什麼是持守敬虔？那就是深信上帝無所不在，以真理和誠實私下敬拜，且經常跟基督密切相交。只有在參與公共崇拜的每個人都這樣持守敬虔，崇拜才名副其實；否則，

即或濟濟一堂，也只是一場儀節，不蒙上帝悅納。

在敬虔四面埋伏了的敵人，最厲害的，莫過於「旁鶩」這傢伙。「旁鶩」叫我們激發好奇，令思緒無法集中，心靈起伏不定，挪移我們對上帝國度的一貫關注，轉為凝視著周遭的世界。讓我們分心的事物，比比皆是。「旁鶩」，誠然建立了以科學為本的文化，為人類帶來莫大裨益，然而卻也令我們雜念叢生；兩相比較，得不償失。

我們無法把時鐘回撥到安靜的世代，逃離二十世紀的塵囂，這是無庸置疑的。要持守敬虔，惟有學會怎樣身處俗世，心靈卻超脫，出淤泥而不染。

令我們心猿意馬的事不勝枚舉。倘能心如止水，所受的傷害自然大減。許多基督徒肩負著沉重的經國事業與個人理想，內心卻出奇地平靜，能全然以基督為念。我們可輕易舉出這樣的一串名單來。他們透過書信、日記、詩歌、靈修心得，留下了寶貴的典範，讓我們看見昔日把洶湧的加利利海平靜下來的基督，今日同樣能令波濤翻滾的靈魂，一平如鏡，端在乎誰肯傾聽祂那在地震、旋風以上的柔聲細喚。

藉著上帝的恩典，沒什麼誘惑是勝不過的，但我們不能因此便鬆懈起來，隨意東張西望；出事後才召援上帝幫

忙。百無聊賴地想入非非、好管閒事、熱衷外圍與枝節等，遲早都會令麻煩找上門來。我們的心靈是一個花園，別讓野草叢生、惡蟲繁衍。任花園荒蕪下去，卻期待它開遍天堂花果，是癡人說夢，妄用恩典，無視上帝對人的心意。不斷違背天國法則，只會戕害屬靈生命，落得悲慟與失望。

全神貫注在物質上，人不單沒變得開心，反倒如坐困愁城。想想美國傳統中的老祖母何等愜意，她們樂天知命，一臉安詳，靜靜地坐在爬滿了蜀葵的陽台上，一針一針地編織著。反觀今天的家庭主婦，精神極度緊張，在堆滿了一屋子省時省力的電器間，焦灼地不停走動，惟恐未能完成家務，趕不及見心理醫生。這兩幅圖畫也許誇大了一點兒，老祖母未必真的心滿意足，現代主婦也未必如此神不守舍；然而，雖不中亦不遠矣。物質沒把快樂帶進來，卻令我們的心靈百上加斤。

要心無旁騖，只有一道靈丹，那是自昔日簡樸時代遺留下來的：禱告、默想、耕耘心田。詩人說：「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上帝！」（詩四十六 10）基督要我們進內室，關上門，向在隱祕中的天父禱告。這服藥方萬試萬靈。

希臘聖哲尼斯佛魯斯（Nicephorus）曾這樣說過：「兄

弟，趁著真我仍在自己手上，就讓我們從那兒出發。要讓真我先從世俗的漩渦中掙脫出來，不再左顧右盼、追風覓影。噢，何等美妙！我們這樣才能跟上帝復和、聯合、定睛在天國上；這天國就在我們心內呢。」

我們務必攻克旁騖，否則，便會給它制服。就讓我們邁向簡樸，讓上帝的說話湧溢在腦海中，讓讚美充滿心靈。這樣，即或五光十色的世界如何向我們招手，我們也能從容面對，不會心猿意馬。基督說：「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約十四 27）

第37章

別戀世俗

新約聖經教導我們，若要跟隨基督，須掉頭不顧世界，跟它割席。

我們的上主把世界和天國區分得清楚明確，且指出，人不可同時腳踏兩船。保羅、雅各、約翰也有類似的教導（見林後六 14-18；雅四 4；約壹二 15-17）。因此，我們這些聲稱作基督門徒的人，理當檢視自己跟世界的關係。

基督徒與世界的關係，並非看來那般簡單。世界從何構成，基督徒群體，對此意見紛紜。我們須先了解世界為

何物，才能決定怎樣跟它往還。

事實是，我們周遭並存著兩個世界。一個是從空虛混沌中創造出來的物質世界，另一個則是從上帝本身擷取原材料，然後仿照根源重塑而成的道德世界。

這兩個世界都因人的墮落而受牽連，其中一個幸得上帝出手維護。那個沒有秉承創造者的道德，不懂分辨是非的受造物，被人喚作

「自然」的世界，卻給破壞了。這個本是為人而創造的「自然」世界，至終因為人的靈性潰敗而遭損毀。由於這個「自然」世界不懂分對錯，因此沒善沒惡。我們沒被禁止去鍾愛這自然的世界，但要認清它是上帝賜予的禮物，

We are not forbidden to love the world of nature provided we understand it to be the gift of God and do not confuse it with God Himself.

我們沒被禁止去鍾愛這自然的世界，但要認清它是上帝賜予的禮物，而不是上帝本身。

而不是上帝本身；然而，好些人的確把上帝跟「自然」這份禮物混為一談。

上主把子民帶離埃及，那個他們曾住上四百年，偶像滿目的地方時，曾警誡他們別膜拜天地萬象。「所以，你們要分外謹慎……恐怕你向天舉目觀看，見耶和華——你的上帝為天下萬民所擺列的日月星，就是天上的萬象，自己便被勾引，敬拜事奉它。」（申四 15-19）

那些在猶太教與基督教傳統中成長的人，從沒想過膜拜自然萬物，對他們來說，簡直荒謬絕倫。然而，膜拜自然在異教徒文化卻由來甚久，即或當前也司空見慣。事實上，大自然中沒有任何一樣東西，是沒被人類供奉過的。

這個物質世界，蘊藉豐富資源而為人器重，瑰麗多采而被讚頌，公認是上帝給祂兒女的珍貴禮物。對大自然的鍾愛，成為了靈感的泉源，創造出無數音樂、詩篇、藝術來，一切是那麼美好，令人賞心悅目。尚未重生的人，因

著大自然的豐富，會心悅誠服地稱美，但卻從不在意那創造自然，並把自然惠贈眾生的創造主。愛慕上帝遠超萬有的基督徒，卻在讚歎創造奇工時，心被恩感，對上帝有更深刻的體認。這跟舊約詩章與先知的言說，遙相呼應；雖然新約相對較少提及自然界，但仍可見其對一鳥一花一草的欣賞。

那麼，使徒要我們防避的是哪個世界呢？是哪個世界，我們若與它為友，就如犯上屬靈淫亂之罪般呢？是哪個世界，愛它就等同與上帝為敵呢？

使徒所指的世界就是惡貫滿盈的人類社會，它滔天的濁浪要吞噬我們，像那令挪亞的方舟顛簸不停的洶湧波濤般。如入鮑魚之肆，久不聞其臭，基督徒委實須把這個世界認出來。以下是一些確鑿的線索，讓我們可以看清它的面目，知道它藏身哪兒。

1. 不相信。人拒絕降服由聖靈默示而成的聖經的權威，那就是世界。沒有上帝兒子的信仰是俗世的宗教。跟

這些不信的人廝混一起，就是戀慕世俗。基督徒該跟其他基督徒團契相通。

2. 不悔改。世界之子厚顏地自承是罪人，卻沒丁點難過，這跟上帝兒女截然不同。基督徒為罪傷痛，能領受上帝的安慰；俗世之子對此滿不在乎，繼續我行我素。

3. 沒有上帝的哲學。不論他們承認與否，世俗之子其實有自己一套教條；他們的行為反映出來的就是他們的教義。

即或曾怎樣嚴正否認，事實上，世界之子是單以這世界為滿足。對他們來說，地大於天，今生凌駕永恆，肉體超越靈魂，人比上帝打緊，罪沒什麼大不了，宴樂是人生的目的，隨眾夥俗乃理所當然；人性基本上是良善的。這樣的人在教會也許位高權重，其實卻是俗世的中流砥柱。

4. 外在主義。天國之子為天國而活，這天國存在他心內。俗世之子為世界而活，這世界就在他的周遭。前者由聖靈而生，後者由肉體而生，並隨肉體而腐朽。

總括而言，高舉自我、貶低生命、令靈魂匱乏、盼望並非立足於聖經、追隨當前道德標準、盲目跟風、沉溺肉體之樂來自自我麻醉，逃避思考死亡與審判的，就是世界。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二 15）

第38章

提防假冒

救恩與作門徒，在新約中息息相關，就如不能切分的一個整體。二者雖不相同，卻如連體雙胎般結連在一起，倘要割裂，只會令它們死亡。可是，救恩與作門徒這個整體，在今日基督教圈子內卻硬給分拆為二。一般基督徒認為接受救恩乃理所當然，急不容緩；至於是否作門徒，則可任隨尊便，不受時間規限，能容後抉擇，甚或永遠不選。

基督教的傳道同工，經常苦口婆心敦促慕道者馬上接受基督，其他關乎道德與社交方面等問題，可容後考慮。他們的信念是：救恩這回事，跟順服與作門徒，沒有關連。我們能夠得救，是因為相信歷史上的耶穌基督，曾為我們的罪死而復活，今天這救贖恩典在我們身上仍然奏效。至於聖經所言的主權與順服等觀念，對慕道者來說，是完



全不以為然的。他需要協助，而基督可幫上忙，甚至祂就是那唯一提供援手的，因此他便接受祂做個人救主；至於把主權交上，卻徹頭徹尾沒想過。

由於作門徒的觀念，已消失在今天的基督教中，為填塞所留下的真空，人本能地撿拾點什麼，硬塞了進去。以下所舉的，是常見的幾樣贗品。

一、**虛情假愛**

有人如癡如醉地跟上主卿卿我我，卻從沒想過為祂背十字架，守祂的誡命。

不出於聖靈，人也可以對耶穌表現得神魂顛倒。看著好些敬虔之輩，對耶穌的母親馬利亞怎樣仰慕，我們便明白愛情這回事是可以怎樣純然主觀。事實上，人的心靈擅於與感覺共舞，能為虛擬之物，或浪漫的信仰意識，墮進愛河。

在這個對愛迷茫的世界，年輕一代經常問：我怎樣知道自己是在戀愛中呢？他們心底裡，害怕自己誤把激情視作愛情，因而渴望尋得檢驗真愛的黃金尺。他們迷惑，誠然是因為把愛，純粹視為一種令人陶醉的感覺，情不自禁，

不講理智，故也無須負上什麼道德責任。

主耶穌曾給我們一把尺，用來檢查我們是否真心愛祂：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約十四 21-24）

主把話說得一清二楚，不用什麼闡釋了。要驗證自己對基督的愛，十分簡單：揭除感覺的面紗後，看看自己是否有否切實順服便成。新約聖經其餘所言，也不外乎此。

二、死守字面

這是用來代替「作門徒」的另一個冒牌貨。主耶穌曾嚴斥法利賽人，只按律法字義，獻上十分之一的薄荷、芸香和各樣菜蔬，但律法所強調的，如公義、憐憫、信心，反倒不行。字面主義，在今天雖以不同的姿態出現，仍能給一眼看出，因為所斟酌的，依舊是字面，不是字義。這些人素來不在乎基督說話背後的精神，只以遵從字面為是。就拿基督所說的「水禮」為例，他們滿心以為，一旦浸洗了，便大功告成，至於羅馬書六章所說的意義，卻全

置諸腦後。他們恆常研讀聖經，恆常參與宗教事務，每主日例必上教會，也在其他方面履行基督徒的一般責任：這些全都值得稱讚。然而，致命傷是，他們從沒理解尊基督為主、作主門徒、跟世界分割、肉身釘十架是什麼意思，更遑論遵行。

字義主義企圖以宗教沙土為根基，在上建造聖殿。它的信徒會為這個信念受苦、奉獻、操勞，卻不肯為基督捨命。一派敬虔，充其量卻只能做亞當，因為他們不肯捨己，不會背十架跟隨基督。

三、宗教熱衷

贗品名單列之不盡；我想說的第三個，是對宗教活動的熱衷。除了少數福音派基督徒外，基督教圈子內，大部分人都認為「為主作工」是虔敬與否的試金石。對他們來說，基督不是該尊為大，矢志順服的主人，而是須致力推動的一個方案，該委身的一門事業。無數的人就這樣奔波，還滿心以為是為主操勞。他們憑一己的想像，認為必須要做什麼，必須怎樣做才盡善盡美。「做什麼」與「怎樣做」，是須聽命於上主至高的旨意；但這些營營役役之徒，卻自以為是，假基督之名來完成自

己的計劃。結果，成了一隊尚未接收命令便衝鋒陷陣，未經吩咐便向外宣戰的散兵游勇。

為提防假冒，誤墮圈套，我們須好好禱告，從聖經中仔細查考，該怎樣以基督為主，作主門徒。

第39章

揀選的印記

聖經中，特別是約翰福音，包含著兩項，看來是水火不相容的真理。

其一是，「任何人」願意，都可以到基督跟前來。其二是，上帝須先親自在人心中動工，人才會走到基督跟前來。

有人認為，「任何人」不管在任何時間，任何情況下，都大可不必靠賴聖靈的幫助，便能站在信仰的起跑線上，藉著那無端而生的意志，相信基督的救恩：以上的想法，跟聖經的教導完全相違。

上帝誠然向千百萬的人發出了邀請，然而卻不是一無限制。「任何人」這詞，誠然把中門大大打開了，但卻不像教會在這最近幾年所做般，濫發邀請，把愈來愈多的人性元素滲進去，把屬天的元素不斷篩走，跟聖經愈走愈遠。

「任何人」這詞，從來都不是獨立的，它的意思經常受「相信」、「會」、「來」所規限。跟據基督的教導，沒有人會或可以來到基督跟前相信祂，除非上帝已在他內心做了預備工夫。

在約翰福音第六章，上主好些話是福音派信徒幾乎絕口不提的。為令自己好過點，我們大多數人索性對那些話視而不見。這包括了：1. 到基督來的，是天父已賜給基督的人（37 節）；2. 除非先被天父所吸引，沒有人可以逕自走到基督跟前來（44 節）；3. 人能走到基督那裡來，其實是天父的恩賜（65 節）；4. 凡天父賜給基督的人，必然會到基督那裡來（37 節）。

聽到這些話，許多人掉頭就走，不再跟隨上主了。這其實一點不足為奇，如此的言論，的確令人不安。這些話把我們的自主權撤去了，而自主這回事，卻是我們一直引以為傲的。這些話先發制人，按捺我們，叫我們無法動彈，迫我們面向上帝至高的美旨，那正是我們心中最不以為然的。對人來說，靠恩典得救並不妨事，但為令顏面得以保存，救恩總要操控在自己手中：是我決定接受，救恩才得以啟動呢。人總愛自以為是，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便滿以為救恩就在自己掌中；事實上，那並非如是，也永遠不

會如是。

即或基督的這些話令我們困惑，跟我們一貫的信念背道而馳，但我們不能不承認，某些人縱或仍未決志，與凡夫俗子是很不同的，他們似乎給上帝欽定了，內心淌著血，較易回應基督的呼召。

對揀選論的研究，我興趣不大，但我卻很想知道，怎樣可以一眼認出那些蒙揀選的人。一經上帝之手觸摸，人自然不再一樣，身上必然有好些印記，也許我們未能把它們逐一檢出，但小心察閱，也該可尋出部分。

其一，是對屬天事物心存敬畏。倘對神聖沒任何觸覺，人是不可能接受上帝或真理的。在悔改、接受信仰之前已出現的這份肅然起敬，完全是天賜的禮物。千千萬萬的人，日復日地過活，一生從沒因為上帝的存在，而受丁點兒影響；他們也許是好人，是老實人，卻始終只是世界之子，是沒陶鑄空間的岩塊，對聖靈的不輟呼喚，完全無動於衷。

其二，是對道德感覺敏銳。許多人心靈冷漠，良心麻木，因而無可救藥；起碼目前情況如是。然而，上帝在人內心一開始工作，要把他帶上救恩之路，他對邪惡的洞察力便會變得敏銳起來。這份強烈的抗拒感覺，是來自上帝的禮物。對豬欄的嘔心，激起了浪子回家的決心。

其三，是對罪中之樂惴惴不安。基督徒每施盡渾身解數，要罪人相信自己生活得一點不快樂；但事實上，要是健康情況許可，社交圈子正常，一般人都活得很愜意。罪自有罪中之樂（來十一 25），普羅大眾莫不感到隨心寫意。良心這傢伙頗令人討厭，但大多數人年紀輕輕，便已有能力跟它達成停火協議，從此跟它相安無事。

其四，是對世俗不耐煩。除非上帝在人心裡工作，人才會對世俗、對自己感到無奈生厭；否則，人無法悔改歸信上主的。倘認為這個世界的道德水平不錯，對自己的表現沾沾自喜的話，信仰便無法順暢流進他心坎去。以掃最要命的錯就是自滿，雅各唯一的美德便是不甘心。

其五，在屬靈方面飢腸轆轆。只要細心聆聽心靈脈搏的跳動，我們會發覺，人並沒有什

Any degree of contentment with the world's moral standards or his own lack of holiness successfully blocks off the flow of faith into the man's heart.

倘認為這個世界的道德水平不錯，對自己的表現沾沾自喜的話，信仰便無法順暢流進他心坎去。

麼屬靈胃口。縱或熱衷宗教，滿口經綸，這也不代表真正的屬靈胃口。要是遇上一顆飢餓的心靈，我們大抵可肯定上帝就在那兒了：「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約十五 16）

教會概念不復見

教會——乃基督建立，見於使徒行傳，觀念為保羅所闡揚——簡約無倫，瑰異奇美，世間罕見。

今天的教會，除不勻稱、不調和、高度複雜外，已一無所有，與美無緣。我想，熟透新約教會的天使，倘今天給上帝差到地上來，也難把教會一一尋出；它們不敢貿然指那些在宗教圈子內，以「教會」姿態屹立的東西就是教會。今天的教會，與那從山上指示出來的模式，相距甚遠。

新約聖經所描述的教會，是由一群重生的信徒，奉耶穌基督的名聚集組成的。他們從世界中給呼召出來，如羊兒圍攏在大牧者身旁。他們每一個，都是世俗所看不上眼的小擲人，因為他們勇敢地表現出跟世界迥異的道德觀。他們見證基督，包括祂的位格、工作、禱告，指出祂當前就在天上全能者的右邊。他們帶著基督的福音走到世界各

地，苦口婆心地勸人：「與神和好吧！」然後，又折返自己的群體中敬拜、祈禱、教導、聆聽上主僕人的聖經訓誨。他們彼此勸勉、見證、操練從聖靈所領受的各樣美善恩賜。

每一個地方教會都是一個縮影，反映著普世教會的情況。每一處地方聚集的會眾，理想地都該裝備整齊，完成教會元首的所有託付；事實上也本當如是。哪兒有這樣的會眾聚集，那兒就是

真正的教會，完全的教會；即

或世界上所有信徒聚在一塊兒，這樣的教會也絕對不相形見絀，要補添些什麼來讓自己變得完美。

每一個地方教會都是一個團契，在靈裡名副其實地團結契合。它孕育自聖靈的能力，是信徒生命中

的一份豐厚禮物。它雖非由

組織派生出來，卻是一個由聖靈管理，以智慧行事，茁壯成熟的組織。保羅特意把提多留在克里

It cannot be produced by organization, though after it is there it may be strengthened and improved by a wise and Spirit-led organization.

它雖非由組織派生出來，卻是一個由聖靈管理，以智慧行事，茁壯成熟的組織。

特，就是要他「將那沒有辦完的事都辦整齊了」，並「在各城設立長老」（多一5）。不是組織創立教會，組織是在教會成型後所加上去的；教會是在福音傳播後誕生的。教會自福音而生；沒有福音，就不可能有教會。

且暫時擱下教會的其他問題，也不探究它過去曾遭遇的困難，讓我們概觀以下兩種勢力，如何在這些年間摧毀教會本來的概念。

第一是宗派主義。這股勢力把信主的人放在互不統屬的組織內，壁壘分明。這不是今天才發生的事，惡果早自從前種下。雖然我多年來在某一宗派事奉，也同時在其他宗派自由宣講，但卻不能對這非聖經現象所造成的傷害，視而不見。

我沒打算在這兒提供解決方案，只是實話實說；宗派主義的情況委實令人擔心。任何一個地方的賢達，倘唯我獨尊，視其他宗派為敵對，那兒就完全無法跟基督、跟其他肢體相交，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崇拜，因為崇拜的精髓已蕩然無存。我發現大部分的信眾都困囿在宗派主義內；能逃過網羅的，只有寥寥無幾的聖哲。

令新約聖經的教會概念無法實踐出來的，還有另一種勢力，那就是會幕主義。會幕主義在當今二十世紀的

二三十年代尤其蓬勃。時隔多年，它的思維信念、精神與氛圍，仍陰霾不散。

說也奇怪，會幕主義本是對宗派主義的抗衡。某些蠻有恩賜的人，摸透教會的運作後，便跟志同道合者另起爐灶，自立門戶。神學知識，他們略懂，卻沒有時間，也不打算詳細研習；他們反而向舞台藝術借鏡，吸取技巧，結果是出奇地叫好叫座。

會幕主義的發起人與倡導者的教會觀，不難洞悉，只要留心他們的用語，便可一目了然。他們以「事工」代替「聚集」、「教會」，以「節目程序」代替「崇拜」；他們強調「藝術工作者」（任何樂器，可以是鋸琴、是牛鈴的五級表演者）、「才華」、「只此一場」、「親臨現場」等許許多多劇場噱頭術語。如此，這群賢哲不自覺地承認，自己已遠離上帝的道路，踏著墮落之子的腳蹤。他們以很大的聲浪抗議，衝著正統基督教吶喊。

我不是要呵責誰，我只慶幸我們中間仍殘存新約崇拜中的一絲半縷。我可以做的，就是為福音派教會禱告，指望她不久能重返應許之地；我們委實在巴比倫耽擱了好一段時間啊。教會要回轉，踏上歸家之途，須先重拾已失落的身分。

第41章

將臨期¹的宣告

對快樂只如曇花一現，悲戚痛苦卻為平常事的世界來說，基督降世的消息，簡直是喜出望外。

天使的信息令牧羊人震慄，他們那份湧溢不住的喜樂，並非疑幻似真的宗教迷思，猶如風弦琴的樂聲般，忽高忽低，隨風起落，而是一份實在的，難以置信的歡愉。因為今天在大衛城中，救主為他們而生，那就是主基督。這是何等的福氣，喜不自勝。

基督降世，向世界作出了宣告。祂為童貞女所生，成

¹ 譯注：「將臨期」是指聖誕節前四周，即由最接近11月30日的主日至聖誕節。

為人的樣式，寂寂無聞，卑屈虛己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這個事實發人深省，令人動容，即或大衛或以賽亞，也無法全然描盡。我再說，基督降世，誠然向全世界作出了宣告；但祂究竟宣告了什麼？

祂宣告了幾件事。正如基督曾把麵包擘開，以便容易分嚐；我也把祂的信息切分，以便大家容易理解。以下是將臨期向我們的曉諭。

首先，**上帝是真實的**。眾天開了，跟塵寰截然不同的世界，在牧羊人眼前驀然展現，天使的佳音傳來了：「在至高之處榮耀歸予上帝，在地上平安歸予祂所喜悅的人！」（路二 14）在凡塵胼手胝足的牧羊人，親聞天籟，聽到了從上帝那兒傳出的信息。天與地連成一體，牧羊人欣喜若狂，不能自己，在榮光照耀下，他們甚至無法彼此認出對方來。天軍天使一離去，他們已急不及待，趕去看所成就的事，要親睹那從天上降世的基督。對他們來說，上帝不再只是一個希望，一個美好的想像。祂全然真實。

第二，**人的生命基本上是有屬靈特性的**。自上帝，那永恆之道成為血肉之軀後，人有屬天本質這回事，再無庸置疑了。道不會進入純粹的血肉軀殼中，甚至也不會進入主要為血肉的身體裡。道要成為人，要與人聯為一體，道與人二者便須先有某程度的相類；道成肉身，誠然帶給我們許多不解之謎，卻把更多的疑團打開了。「道成肉身」帶來的問題，誠然衝擊了我們的理智，但卻在深層次的道德領域上，解答了我們許多困惑，這對人類的靈魂來說，意義重大。人乃按照上帝的形象造成，與祂相像，這不用再狐疑，因為已隨基督的降世而變得肯定確鑿起來：將臨期宣示的，就是這回事。

第三，**上帝一直以先知代言**。面對不安的希律王，祭司長和文士指出，根據先知的曉諭，基督該生在猶太的伯利恆。按舊約預言所描述的，基督來了。情況有若摩西、大衛、以賽亞、耶利米以及大大小小的先知，全都圍繞在基督身旁，你一言我一語地引領著祂，一步一步按舊約的

藍圖走往新約。

舊約對將要來的彌賽亞架設了一重又一重的規限，能跟這預設藍圖吻合，取得認可證明的，幾乎難若登天；然而拿新舊兩約相對照，我們卻清楚看見耶穌全然做到了，祂就是要來的彌賽亞。耶穌來，證實了舊約準確可靠；正如舊約也驗明了耶穌的確是祂所自我宣稱的那位。

第四，**人失落，卻未遭放棄**。基督來臨，向世界宣告了以下兩回事。人如果沒有犯罪，這世界便不需要救主；倘人犯罪給扔棄，救主也用不著來。然而，祂來了，這證明上帝對人深切的憐憫。我們的義，雖只像撕碎的衣服，祂卻從沒嫌棄。「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

第五，**人類不會遭毀滅**。上帝緊緊抓著的就是人。「祂是神，在諸世界存在之先為聖父所生，有著聖父的本質。祂是人，生在這世界，有著凡人母親的本質。祂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雖然祂同時是神，也是人，卻不是兩位，

而是一位基督。」（編按：參〈亞他那修信經〉）上帝不是來到人這個族類，探望探望，然後伸手拯救。上帝在基督裡，取了人的樣式，進入人的本性，成為人類中間的一員。

因此，我們大概可肯定，人類不會給核彈滅絕，也不會因輻射影響了遺傳因子，逐步退化成次一等的怪物。道成肉身，要進入的本性，不該是一個行將消亡的族類。

第六，**這個世界不是最後的終結**。基督曾以肯定的語氣，喜孜孜地向我們介紹那快要來臨的天地。祂把在天上的見聞，如實地跟我們說了；祂且應允我們會在那兒為我們預備廣廈千萬家。我們是為兩個世界而造的，我們當下正住在其一，將來也會如斯實在，住在其二。

第七，**死亡一天會給殲滅**，生命與永恆卻長存。「上帝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三8）在魔鬼的所作所為，有什麼較把罪帶到世上來，然後叫死亡尾隨而至，更可怖呢？救主耶穌基督來臨，透過福音，根除了死亡，把人帶往真光去，讓生命從此永恆不朽。



第42章 質勝於量

今天基督教圈子內，看來重量不重質。對福音派人士來說，數目、尺碼、數量，茲事體大。大家關心的只是：多少會眾？多少人決志？經費預算若干？每周所收的奉獻若干？如果一切的數字都不錯，這便公認為一間欣欣向榮的教會，那兒的牧者也公認為成功出色。一間教會，倘能在不同層面上，都能展現出明確的數量增長，同行自然欽羨，無不躍躍欲試，步武其後。

這是老底嘉的年代。偉大的數字之神，香火鼎盛，信眾把大小的宗教事務呈奉它的壇前，佇候檢視認可。數字之神的聖經，分為兩部分，舊約是財政報告，新約是會友名冊。這部數字經書是大小難題的仲裁依據、屬靈成長的目標、事工成敗的測試指引。

對聖經稍有認識的，都能指出數字之神是異端假神。把唯一的準繩——聖經擱置一旁，而以統計數字來評估屬靈狀況，無疑顛倒了是非黑白，否定了上主「靈魂遠勝肉體」的價值觀，高揚了外觀與形式，混淆了舊與新、短暫與永恆。然而，這卻是我們的牧者、董事局、長執每天所做的事情。沒有人看出已鑄成的過錯有多深多殆。

今天迫在眉睫的，就是竭盡所能追求復興，去舊迎新，以便重建生機盎然、聖潔純淨的教會。更好的基督徒，比更多的基督徒來得更關鍵。下一代是由上一代萌生出來的，變了質的種子，帶來的自然只會是變了質的收成，不會好多一分，卻只會壞多一分。觀乎此，普世教會只會一直走下坡，除非用上強力有效的方法，才能把種子的素質改良過來，扭轉頹勢。

It is of far greater importance that we have better Christians than that we have more of them.

更好的基督徒，比更多的基督徒來得更關鍵。

教會可以怎樣改良過來呢？方法只有一個，

就是作為教會一分子的我們，先行蛻變，這也正正是困難所在。地方教會的表現，其實就是她個別成員的集體反照，不會好多一分，或壞多一分。教會的每個成員，倘能先要求自己行為操守上邁向美善，教會便能隨之更新、復興。但要自我蛻變，談何容易！這解釋了教會為什麼一直都在原地踏步。自我蛻變像咫尺之遙般，知易行難。倘不肯付代價，或只應酬敷衍，無論進行什麼學術研討，怎樣在講台大聲疾呼，怎樣著書立說，都不能令教會在屬靈成長方面稍有寸進。

要作基督的跟隨者，須義無反顧地先與基督同死同復活。換句話說，我們要悔改、禱告、警醒、捨己、出污泥不染、謙卑、順服、背十架。這解釋了為什麼復興這回事說易行難。

為了避開十架，我們老謀深算，找出、甚或自創出形形色色的宗教事工來，好紓緩自己不安的良心，並藉此把教會的門面裝飾得好看一點。這些芸芸的事工，我們美其名為「傳福音」或「海外差傳」。傳福音、海外差傳，聽來無不美好正確，無不合乎聖經，是所有基督徒義不容辭的使命；然而大前提是，參與其事者是否聖潔、聖靈充滿、對上帝全然委身；參與其事的教會是否靈力充沛、跟世界

分割、聖潔純淨，並願意為基督更大的榮耀，隨時丟棄萬有，包括性命。一個屬世、軟弱、倒退的教會，即或能領人歸主，所產生的，充其量也只是跟她如出一轍的信眾，軟弱、腐朽，因而一直綿延世襲下去……

好種結好果，只要土壤肥沃，收成往往能如實反映所播下的種子狀況，當然多少或須略打折扣，因為在整個耕耘過程中可能出現差池。怎樣的收成，取決於怎樣的種子；夙夜匪懈的耕耘，換來的，倘只是孱弱的收成，豈非愚不可及。要收成豐碩，該先停下來，好好檢視手中的種子是否壯實。

有人說，種子是上帝的道，千載萬代不變，無論在哪兒，由誰來宣講，果效無異。這話我不敢完全苟同。前部分是對的，後部分卻須斟酌。上帝的話誠然永遠一樣，但它在什麼時間，什麼地方產生出來的果效，卻很在乎宣講者的道德操守、屬天的智慧、屬靈的能力。道種，不是任誰來播，任在哪兒播，都自然有百倍的收成。道須先成了肉身，在教會自由運行，才會五穀豐登。

讓我們來唸唸使徒行傳十八及十九兩章。阿波羅這使徒，學問充足，口才便給，熟透聖經，心裡火熱，常孜孜不倦地對人講論主耶穌的道，然而卻只能生產出不完全的

信徒來。要是保羅沒前來，不難想像日後的以弗所教會是怎樣不成熟、軟弱無力，發展滯後。

沒有什麼比屬靈的素質，對教會的發展來得更關鍵，懇請大家暫擱把教會變得更大的宏願，先來改弦易轍，把教會蛻變得更美好。我信這建議一點也不過分。

第43章

偷天換日

當前一個令人不安的現象，就是耳熟能詳的詞語給「巧取豪奪」，偷天換日，被暗地裡換上新的意思來。

例如「人民共和國」，用上這詞的好些國家其實並非「共和國」，更不屬於「人民」。又例如「自由」，對許多國家來說，指的只是經過重重關卡才產生出來的自主。倘我們的老祖宗能有預知之明，也許早已另鑄新詞。

還有好些已在暗地裡轉換了意思的詞語，例如：「戰爭」、「和平」、「資助」（指政府從向我們所收納的金錢中，擲回那丁點兒給我們）、「左」、「右」、「平等」、「安全」、「開明」……數之不盡。這些詞原來的意思給掏空，換進去的是截然不同的含義。若警覺性不強，驟眼讀，驟耳聽，難發現什麼不妥，更不曉得一個完全錯誤的意念，已悄然躡進腦袋去了。

這現象在宗教界也難逃一劫。在基督教社會，就如西方，聖經及神學詞彙本有固定涵義，對曾接受教育及說話負責的人士來說，意義一目了然。然而，時移世易，隨著形形色色的革命出現：科學的、工業的、哲學的、社會的、藝術的、政治的，本具成文意義的宗教專門用語，原來的意義已給褫奪了；那些本與詞語合而為一的意思，從此像浮魂野鬼般流浪飄忽，尋不著安身之所。

部分失去基督教本來意思的字眼是：「靈感」、「啟示」、「屬靈」、「團契」、「弟兄情」、「合一」、「崇拜」、「禱告」、「天堂」、「不死」、「地獄」、「主」、「新生」、「歸信」……名單冗長，幾乎包含了基督教信仰中的每個關鍵鑰詞。

當然，這不關乎語言對譯，也並非文字在經年累月的緩慢演化歷程中所衍生出來的問題；而純粹是因為別具用心之徒，以偷天換日的手法，玩弄眾所熟諳的詞語，瞞天過海。講者用的字眼，看似由來已久，意思卻跟那一脈相傳的，判然有別。聽眾一廂情願地以為已完全掌握，卻原來一直給蒙在鼓裡。這就是對字詞的「巧取豪奪」。

今天，以聖經用語來表達非聖經觀念，已司空見慣；但並非每個這樣做的人，都是懷著鬼胎的。由於教會在整

整兩個世代以來，習慣了移花接木，因此就連認真的牧者，也會不知不覺地說話含糊，模稜兩可。

某些聖經字眼和神學用詞，所包含的特定意義，是上帝按人的理智而賦予的。在特定的語言群體中，約定俗成的意義尤為關鍵。容許偷天換日，無異自毀長城。

為了保障人的健康，醫護人員、藥劑師用上了統一的詞彙。為什麼關乎永恆生命的課題，教會內的講壇上下，卻可以如此輕率，各自表述？

今天，我們力求把信仰通俗化，卻沒想過這反倒給信仰帶來莫大傷害。為令大眾易於接受，我們把信仰簡化，摒棄了教會原來的好些用語，改為用上通俗的詞彙；結果是未見其利，先見其弊，信仰由是變得蕪雜混亂。

對當前世代來說，肯定的信念並不討好。

The modern effort to popularize the Christian faith has been extremely damaging to that faith.

我們力求把信仰通俗化，卻沒想過這反倒給信仰帶來莫大傷害。

為求令所有民族、所有宗教和諧大同，雙面基督徒出現了。他們擅於取巧，能因時制宜，得體地表述信仰。他們的理念是：信念關乎個人的抉擇，各取所需；上主會按個別人士的文化、教育、社交等狀況，相體裁衣，把救恩修剪得服服貼貼。不過，這已不再是基督教的信仰了。

最近，好些流行的基督教讀物面世，它們用詞隱約曖昧。由於作者看來都是福音派中人，因此，這些書籍在福音派中廣為推介。它們對基督徒的思維，誠然產生了一定的影響；更直接說，是起了推波助瀾的作用。一卷在手，本來紮實的信念驀地變得模稜兩可起來。大家閱讀時，務必推敲斟酌啊。作者用詞閃爍，立場搖擺，背後也許是有理由的。偉大的意念，習慣寄寓在偉大的字眼內，一代接一代，永不改變；忽略或抗拒這些字眼，等同把向來藏於其中的信念，一拼扔掉。

教會要有希望，就必須保持其神學思想（那包括了上帝、人，並上帝與人的關係）純淨聖潔。這些思想，透過了聖靈，展示在聖經中：直截了當，一清二楚。面對如斯寶貴的信念，我們焉敢掉以輕心，含混其詞。

第44章

過猶與不及

屬靈領袖一直環繞在我們周遭，現在如是，將來亦如是。

即或思想最民主的基督徒，在某程度上，都肯定受著其他基督徒（不論在世與否）的影響、牽引；我們不得不承認，我們的成長，就是給這樣陶塑出來的。

基督教圈子內，存著截然不同的兩類教會：一類由上而下管治，在位者獨攬大權；一類公然反抗任何在上者的權威，一切事務全交會友大會裁決。這兩類教會同樣都由領袖掌舵，只是前者承認，後者否認而已。當然，後者的領袖操控權，明顯較前者的薄弱。

無庸置疑，我們的信仰觀點，很大程度上都受著領袖的影響。影響孰好孰壞，完全取決於我們所跟從的是哪類領袖，以及我們怎樣運用智慧判別取捨。

信徒對基督教領袖的態度，明顯出現了「不及」與「過猶」兩大謬誤：前者視若等閒，後者盲目附從。

前者失於疏忽。由於這關乎態度，跟其他罪證確鑿的過犯相比，較難看出它是罪行來。例如：對曾扶攜我們的人忘恩負義，誠然是罪，看上去卻遠不如把他的筆記本偷去那般要不得，那麼無庸置疑地做錯。

對上帝忠僕銘感五中，就是對上帝銘感五中。我們從他們所領受的恩惠，雖源出於上帝，卻是上帝藉著他們帶來給我們的。作為自由的中介者，他們可選擇拒絕合作；但為了讓我們得益，他們甘心樂意地把我們領到聖靈跟前。如斯情義，我們一生難報。這些流著恩典的管子，多不勝數，但不少早已主懷安息，難讓我們逐一躬身言謝。我們所能做的，只有常存感恩。感恩，是上帝眼中寶貴的供物，即或一窮二白，也可盡情獻上；獻上後，不但不會變得貧乏，反倒更富足。

對上帝忠僕銘感五中，就是對上帝銘感五中。知恩、感恩是醫治靈魂與建立生命的力量；奇妙的事情往往隨感恩而來。然而，我們須注意，對人的感戴別過猶；否則，就像溺愛與縱容般，後果不堪。不過，寧願對不配領受的人錯表感激，也總好過對該言謝的人，沒半點表示。

對那些寫下聖經書卷的聖賢，感銘之情，沒齒難報。他們領受了聖靈的默示，在重要關頭聽見從天上來的聲音，把天啟傳給世人。對那些把經卷一字一筆，仔細抄寫下來的先哲，我們感恩不絕。對那些冒著幾許生命危險，誓把聖經完整保存下來的勇士，我們感恩不絕。

對同儕恩情，我們每個基督徒多少都欠了；對某些主內長輩，所欠的更多，例如：聖經學者、翻譯人員、宗教改革家、宣教士、福音使者、復興運動啟動者、聖詩填詞人、聖詩作曲家、牧者傳道、教師、代禱者。為了他們，我們晝夜獻上感恩，如嫋嫋清香上騰到眾光之父那兒，祂是一切福氣之源，活水之泉。

對上帝按立的一眾僕人，不懂感戴，誠然干犯了疏忽的罪。然而，對上帝所按立的一眾僕人過分倚賴，也同樣是犯罪無疑。蒙上帝恩召，受聖靈感動，寫下聖經的聖賢，天國地位非凡，因為他們所留下的經卷，蘊藉著屬天真理，是後來基督徒的生命藍圖。除了這些在聖靈默示下所寫的話，我們務必遵從外，世上再沒有任何人的話，可以這樣掌控我們了。

當我們對任何一個偉大基督徒領袖的言論，趨之若鶩，不經斟酌便通盤接受時，我們便大錯特錯了。在上帝

的國度裡，沒有人可如斯舉足輕重的。我們可步武聖徒跟隨主的腳蹤，但要時刻保持頭腦清醒，免盲目追從；別忘記，世人鼻孔裡的氣息能隨時消失。

沒有任何一個基督教領袖是完全沒有盲點，處事為人允執厥中的，這些缺失自然影響了他的教導偏差不全。滿身弱點的我們，為什麼仍嫌自己的短處不足，老愛囫圇吞棗，把人家的瑕污通通包攬？

那我們該怎樣面對芸芸前輩？對所接觸的每位聖哲，我們該心存感恩，領受他們的身教言教，務求以追隨基督為依歸。沒有一個信徒該把從主耶穌得來的自由，雙手奉送他人；也沒有任何一個基督徒配做其他基督徒的主人。配當我們主人的，唯獨基督，再無他選。

「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裡，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約壹二 27）

第45章

聖經何用

力稱聖經是世界上最暢銷書籍，是不實際的誇誇其談，因為這與聖經的特色及目的關涉不大。

問題不在於多少冊售出了，也不在於多少人讀過，而在於多少人相信所讀的聖經，用信心把自己全然交託上主，並按真理來生活。不看這些，聖經對我們來說，並沒有真正價值。

許多人稱譽聖經是出色的文學佳構，這一點也沒錯。聖經內言辭優美的，何只先知、詩人，還有主耶穌和門徒呢。即或落在笨拙的譯者手中，聖經閃爍的文采光芒，也

難遭埋沒。無論怎樣稱美「英王欽定本」的文采（它的章節經常給選作「文學範本」）都只像在百合花上鍍金，在太陽下點燃燭光般多此一舉，我才不這樣做呢。然而，倘我們讀聖經，純粹為了欣賞生花妙筆，那無疑是買櫝還珠，錯失了聖經寫作的整全目的。

人墮落，從而出現了道德與靈魂淪喪的危機，聖經為此出現了。聖經是上帝要人離開荒原，歸回家園去的呼喚，是回頭的浪子踏上歸家之途的地圖，是公義的教冊，是黑暗中的明燈，是關乎神、人、生、死的寶典。上帝在聖經警告、命令、訓斥、承諾、鼓勵。聖經說到，上帝怎樣透過獨生聖子，把救恩與生命賜給我們。每個人的命運在於他怎樣回應聖經中的天啟。

聖經超然兀立，用不上天花亂墜的讚頌。「地啊，地啊，地啊，當聽耶和華的話！」上帝的話非如貝多芬（Beethoven）的交響曲，或華茲華斯（Wordsworth）的詩篇般，供人身心享受。聖經要求人以信心、降服、委身，

並馬上用行動來回應。除非讀者已按聖經本子做，否則未能有什麼裨益。聖經讓人發現自己原來責任如斯沉重，那些責任且是將來審判的憑據。

過去數年所售出了的幾百萬本聖經，無從曉得究竟有多少本曾給讀遍；但有多少讀者曾如實遵守聖經，卻不難洞悉。無論在世界上哪個角落，只要有成千上萬的讀者能對聖經信息完全委身，道德革命自然在生活的每個層面出現，影響無遠弗屆；可是，如斯的革命卻一直未出現過。我們因此可下結論說，號稱世上最暢銷的書籍，從沒完全給認真讀過，它的內容也從沒給切實遵從過。

地震、氾濫等天災出現時，救援物資及醫護指引，往往是救急扶危的關鍵所需。如果在災劫現場，有人懶洋洋地斜躺在靠背椅上，品評指引上的選詞用字，你會怎樣想？這人也許為精湛簡煉的言辭所迷倒，卻始終難逃天劫，遭逢不測。生命安危不在於對文辭的賞玩，而在於是否遵從文辭的指示。這類荒謬的行徑，卻一而再，出現在

後果更堪虞的情況下。時日不多，人雖手執那能讓他及早準備，進入永恆的祕笈，但如果不好好學習，偏愛咬文嚼字，把玩文采，那就有如自掘墳墓了。只有給罪惡弄瞎了心眼的人，才會這樣捨本逐末。

最近幾年，聖經在形形色色的場合上都給力捧，但它的寫作意義，卻從沒有人細究。例如：好些致力推動心靈平和的教外組織，給惴惴不安的靈魂推介聖經中的良方。他們左篩右選，斷章取義，胡亂應用。誠然，當人誠誠實實，願意肩承責任地閱讀聖經時，心靈的確能平靜下來；但前提是，心靈須先受感動掙扎、悔改回轉，那絕不是心如止水便行了。當人的整個生命蛻變了，心靈的罪污洗淨了，追尋者自然能享受到屬天的、真正的平安。假借聖經之名，竄改真理，任意向未悔改的人宣告平安，是罪惡的行徑，所帶來的破壞更不堪。

有次我在美國南部的某個山丘村落，遇上有人把以西結書的晦澀費解章節，當符咒般用，冀求能令傷患止血。

我又知道，有人曾用聖經作推銷員的教科書。此外，我猶記得在 1930 年經濟大衰退時，方寸大亂的領袖曾建議用埃及宰相約瑟的經濟政策，以濟燃眉之急。

幾年前，聖經老師一窩蜂地說，幾乎每項科學發明的影子與認證，都能在聖經中找出來。科學家不是遠在聖經老師作出這樣宣告之先，已把發明帶到世上來嗎？要是所有發明，聖經已平白道出，一眼看透，為什麼要經歷數千年，且須靠賴科學之助，人才能恍然大悟呢？

說到底，我誠然相信聖經的記載全然無誤，但要把它看成為科學教冊，卻大錯特錯，令人悲憤。聖經把人帶到基督去，讓人成為聖潔，預備進天家；它在群書中獨樹一幟，就是因為這不凡的效用。如果我們用信心研讀，順服遵行，聖經中的福氣自然臨到。

第46章 調協調協

現代社會中一個常遭濫用的詞語是「調協」。

我不是第一個投訴這現象的人。大多數人對此不滿，是因為「調協」這詞在社交層面上帶來的影響；而我所顧慮的，卻是它在一個更高的層面——屬靈領域上，所產生的副作用。

有識之士哀嘆經常掛在人們嘴邊的「調協」，指的其實是把原則向下調，往平凡與常俗的方向走去，最終只會令社會奄奄待斃，大眾庸碌偷生。

這種務求跟大眾看齊，走中間路線的所謂「調協」，是由父母啟其端，再經學校鼓吹、廣告商的推波助瀾而出現的。廣告，起碼在美國，已成為效力無出其右的公共教育渠道，對個人思維的影響，已逾越學校和教會攜手之力。

廣告的影響鋪天蓋地，原因有二。首先，對於父母的

諄諄告誡與教會的苦口婆心，人不難退避三舍；但廣告卻近乎地心吸力般，無遠弗屆，誰也不能自它的掌中逃脫。

其次，是因為廣告商深諳傳媒策略。即或大吹牛皮（事實也確經常如是），但所推銷的意念卻能馳騁千里，遠較學校和教會的耳提面命，來得深刻。

基督徒最大的問題是，到基督跟前來時，已盤算務必與社會調協，以保障自己仍然信得頭腦清醒。一方面，遠自嬰兒時期，這番告誡已常縈迴耳際，無怪乎我們老認定信仰理當如是冷靜。另一方面，看著不知從何冒起的社會常模，我們便不由分寸，一股腦兒鑽進去，因為常模是不容置疑的。能跟常模調協，便成功，便快樂；反之，便失敗，便沮喪。這股主流想法，基督教已不容置喙，充其量只可輕描淡寫地補充一二。

要快樂，就必須跟社會常模調協，這眾人皆以為然的做法，卻從沒被驗證過。大家一窩蜂擠身進去的常模，究竟從哪兒走出來的呢？

摩西從西乃山下來時，帶回來的是什麼？社會常模從哪兒取得了認證與權力？

世界既然硬要我向它的觀念、道德、工作哲學看齊，那麼它也總該同樣向我展現它的目標與理念。它還須拈出案例，指出跟它調協得魚水和諧的國家，如何國泰民安；它也可說說跟它調協得如影隨形，多若恆河沙數的快樂信眾，如何尋獲生命的至善。

我的要求一點不過分。試想想，世界為求人人跟它調協如何不遺餘力，如何不計後果；那它不也該清楚說明它的理念、目標，分享它的成功個案嗎？

然而，世界的常模卻完全通不過這簡單測試，這反映出它怎樣騙人。實情是：世界根本不知道要往哪兒去，也沒法找出生命的至善，更配不上成為效法的模範。世界反令人疑團滿腹、膽戰心驚、挫敗失望，一代接一代由是走向不識的未來，不堪一擊，萬念俱灰，心靈病入膏肓。

就是在這樣的一個世代，耶穌來了，為要拯救世人別再掉進自掘的墳穴裡去。祂曾為世界的罪死，現在卻又活著，是為那些願意跟世界割席，拒絕盲從，反倒把信心全然投放在祂身上的人而活。


這些人不跟社會妥協，摒棄世界，選擇大多數人認為

不可思議的基督徒生活模式，嶄新的生活模式。社會大眾渴求安舒、福氣與平安，卻不肯跟世界一刀兩斷。他們認為，要有雖千萬人吾往矣的勇氣，排除萬難地跟隨基督，未免要求過分了。

真正的基督徒，不是為叛逆而叛逆，因為他曉得世界的承諾從不兌現，因此誓死力抗給他洗腦的洪流，成為世界的異見分子。他識透世態炎涼，備嚐苦澀，卻找著了上主的賜福，享受著令他安穩無憂的心靈富足；這也是千百萬智慧之士的見證。

基督徒並非茫然若失，找不著任何目標值得他致力調協。主耶穌基督就是他生命的常模、美善的典範、矢志效法的對象。事實上，渴慕似主是每個基督徒人生的動力。信徒殫心竭慮，怎樣拒絕跟那敗壞的世界認同，也怎樣企盼與基督相像。

保羅在寫給腓立比教會的書信中所透露的心跡，最能表彰這份殷切之情。他力陳在社會眼光中個人的顯赫後，便這樣歸結：「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及後他更熱情澎湃地揚言，務必向著標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他來得的獎賞（腓三 7-14）。



提防假冒

The Set of the Sail

這個世界有很多假貨A貨，
連教會裡面也有。在騙徒橫行無忌的世界，
陶恕博士十分重視我們能否慎思明辨。
他在本書揭開世界虛假的面具，
為要我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增多，
能分別是非，作誠實無過的人，結滿果子。
讓我們毋懼歪風，作個聖潔正直的上帝僕人，
在祂的旨意裡揚帆起航。



內文試讀

靈性/生活 HK\$88
ISBN: 978-988-8250-55-4



9 789888 250554

PRINTED IN HONG KONG